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风险：

（一）行业政策风险

对于融资租赁行业，目前国家实行区别监管政策，具体包括由银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由商务部监管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是商务部批准成立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之一。2004 年以来，商务部陆续下发了《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监管办法。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格局和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二）行业监管变化的风险

公司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第十三批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性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同时公司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受到福建省交通管理局的监督管理。未来，对于公司所处的租赁行业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的要求 and 更严格的监管措施。如果公司出现违反租赁行业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业务操作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现代租赁业务，尤其是融资租赁业务作为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和交易方式，既是资本密集型，更是智力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涉及金融、会计、保险、法律等专业知识，并且业务操作流程复杂，每一操作步骤一旦有所疏忽均可能造成公司损失，因此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和高度责任心。目前，公司虽然已拥有较为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但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

范围的扩张，人才短缺或会给公司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四）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高速增长，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和董事会成员结构，优化了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才以适应公司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五）法律纠纷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无论是经营性租赁业务，还是融资性租赁业务，在租赁期间，车辆的所有权均属于企业，该期间租赁车辆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或交通事故，虽然根据《侵权责任法》规定，“在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如果责任界定不清，公司或面临一系列行政处罚、法律纠纷或诉讼，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同时，在公司追偿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责任人的时候，由于存在经济利益，无法保证责任人能够及时配合公司工作，或产生法律纠纷，若公司通过调解、仲裁或诉讼等司法程序解决相应纠纷，公司有可能面临较长的时间周期，以及一定的人力、物力成本，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六）车辆失控的风险

公司汽车租赁服务的实施载体是公司购置的汽车，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汽车失控的情况，主要包括客户使用真实身份租车，由于经营情况或个人经济情况恶化，将车辆抵押或转租给第三方；客户恶意租车，其目的就是骗取租赁车辆后非法倒卖、抵押牟利；或客户租赁汽车被盗等。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将立即启动风控措施，及时终止租赁合同，追踪相应车辆，通过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方式向客户进行追偿。但是，相关过程将耗时不定，无法保证能够完全回收公司损失，因此车辆失控存在

较大的不确定性，或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风险。

（七）承租人违约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自然人，数量较大，地域分散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征信体系发展滞后，无法准确获取个人信用记录，因此存在客户违约风险。虽然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建立了严格的审批流程和风控措施，对已承租人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用车状况、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

目 录

声 明.....	2
释 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13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19
五、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	2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7
七、主要财务数据.....	40
八、本次推荐的相关机构.....	4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4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4
（一）主营业务.....	44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4
二、 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5
三、 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 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54
五、 商业模式.....	59
六、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6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97
二、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9
三、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况.....	101
四、同业竞争情况.....	103

五、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4
六、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0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05
九、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105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106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诚信情况	106
十二、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重大变化情况	10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9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09
(一)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9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09
(三) 报告期财务报表	110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33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51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主要情况	156
五、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73
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88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93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209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12
五、评估机构声明	213
第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214
一、备查文件目录	214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214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214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喜相逢、喜相逢股份、股份公司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	指	黄伟
喜相逢有限、有限公司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福州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及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腾新投资	指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盛辉投资	指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智通投资	指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通投资	指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巨茂机电	指	福建巨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喜相逢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国信中联投资	指	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喜相逢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淘汽互联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附件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二年一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审计机构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合伙企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9月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7月2日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住所：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16号君临东城3幢一层07店面

邮编：350000

电话：0591-86129153

传真：0591-86129153

网站：www.xxfqc.com

董事会秘书：潘秋

电子邮箱：bod@xxfqc.com

组织机构代码：66509726-5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租赁服务业”（K39）。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8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租赁业”大类下属的“机械设备租赁”的其中一个分支——汽车租赁（L71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租赁（L7111）。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融资租赁业务；机械设备、飞机、船舶的租赁及销售；

礼仪庆典服务；软件设计与开发；在网上从事批发零售业；金融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和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对工业、农业、服务业、金融业的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资产管理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汽车融资性租赁及汽车经营性租赁。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喜相逢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 元/股
- 5、股票总量：170,000,000 股
- 6、挂牌日期：【】年【】月【】日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

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章程》未就股份转让作出其他限制，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发起人持有公司股份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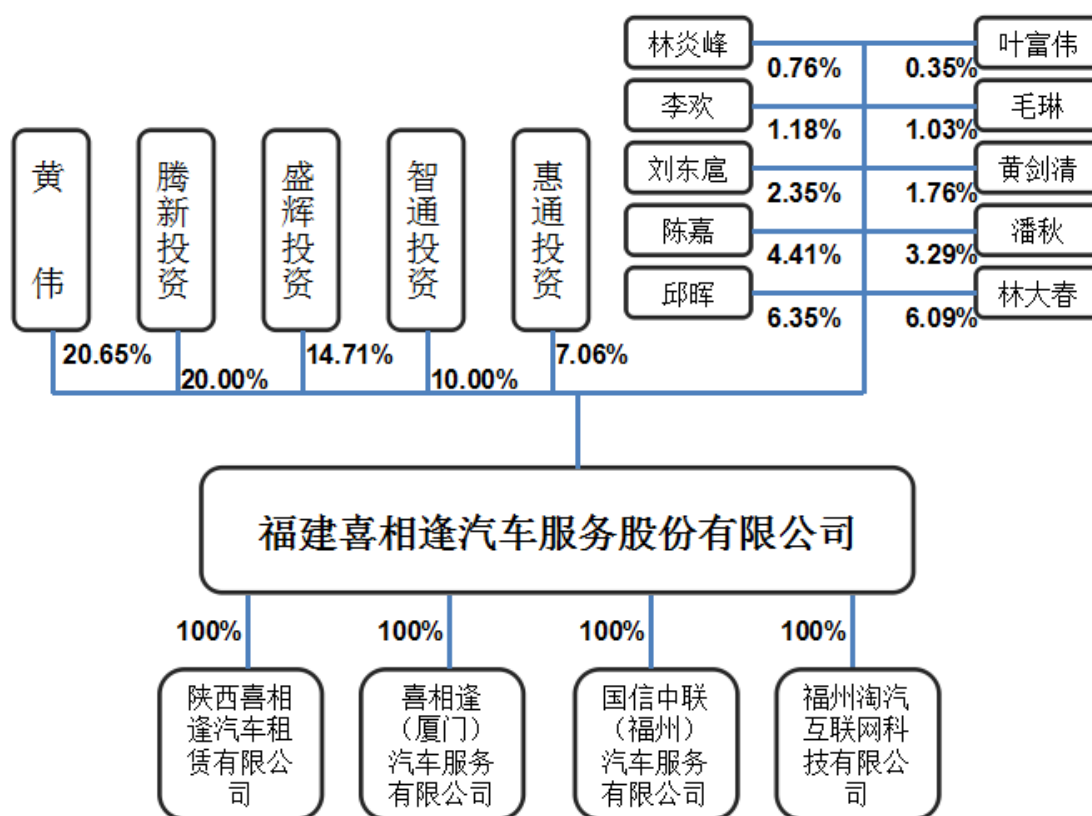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挂牌时可转 让股票数量 (股)
1	黄伟	35,100,000	20.65	否	0
2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20.00	否	0
3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14.71	否	0
4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000,000	10.00	否	0
5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00	7.06	否	0
6	邱晖	10,800,000	6.35	否	0
7	林大春	10,350,000	6.09	否	0
8	陈嘉	7,500,000	4.41	否	0
9	潘秋	5,600,000	3.29	否	0
10	刘东扈	4,000,000	2.35	否	0
11	黄剑清	3,000,000	1.76	否	0
12	李欢	2,000,000	1.18	否	0
13	毛琳	1,750,000	1.03	否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挂牌时可转 让股票数量 (股)
14	林炎峰	1,300,000	0.76	否	0
15	叶富伟	600,000	0.35	否	0
	合计	170,000,000	100.00	否	0

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股东 15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11 名，法人股东 2 名，合伙企业股东 2 名，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伟	35,100,000	20.65
2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20.00
3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14.71
4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	10.00
5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7.06
6	邱晖	10,800,000	6.35
7	林大春	10,350,000	6.09
8	陈嘉	7,500,000	4.41
9	潘秋	5,600,000	3.29
10	刘东扈	4,000,000	2.35
11	黄剑清	3,000,000	1.76
12	李欢	2,000,000	1.18
13	毛琳	1,750,000	1.03
14	林炎峰	1,300,000	0.76
15	叶富伟	600,000	0.35
	合计	170,000,000	100.00

1、股东主体适格性

经核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主体资格瑕疵，公司全体股东身份适格。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无单一股东持股超过 50%。

黄伟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20.65%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担任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股份公司 10.00% 的股份；担任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股份公司 7.06% 的股份。综上黄伟直接持有及实际控制的股份占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37.71%。此外，黄伟作为股份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拥有对于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决策及人事任免等事项的决策权。综上，黄伟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黄伟基本情况如下：

黄伟，男，汉族，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在读。2000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福建省道路运输协会汽车专业委员会副会长。2014年8月至今，任福州市台江区政协委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黄伟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充分、合法，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非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 法人股东腾新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350105100107822			
注册地址	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长盛大道2号长天工业园A6幢三层厂房			
成立时间	2015年3月2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元			
经营范围	对医药业、互联网、生物技术、新能源的投资；实业投资；创业投资；风险投资；建设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商业贸易投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滕用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滕用雄	150,000,000	75.00
	2	滕用伟	20,000,000	10.00
	3	滕用庄	10,000,000	5.00
	4	滕用严	2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 法人股东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350100100315471			
注册地址	福州市晋安区前横路 169 号综合办公楼五层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			
经营范围	对工业、房地产业、技术服务业、建筑业、酒店餐饮业、金融业、租赁业、贸易业、文化体育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法定代表人	刘用辉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刘用辉	47,761,800	95.52
	2	刘伟	2,238,200	4.48
	合计		50,000,000	100.00

(3) 合伙企业股东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M00000VLXO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5 层 A 区-0351(自贸区试验区内)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7,850,000 元			
经营范围	对工业,农业,服务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伟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欧文青	5,250,000	29.41
	2	黄伟	3,258,150	18.25
	3	王幼斌	1,575,000	8.82
	4	王捷	1,320,900	7.40
	5	郑颖	1,050,000	5.88
	6	陈华兴	749,700	4.20
	7	徐志军	630,000	3.53
	8	高鲤萍	535,500	3.00
9	阮建锐	535,500	3.00	

	10	陈雄	535,500	3.00
	11	方建忠	535,500	3.00
	12	林心声	525,000	2.94
	13	徐永飞	357,000	2.00
	14	方苗	267,750	1.50
	15	张习平	252,000	1.41
	16	汤海建	157,500	0.88
	17	原娟	157,500	0.88
	18	石英	157,500	0.88
	合计		17,850,000	100.00

(4) 合伙企业股东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M00000CG8M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5 层 A 区-0252（自贸区试验区内）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2,000,000 元			
经营范围	对工业、农业、服务业、金融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伟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
	1	黄伟	2,459,400	20.50
	2	陈伦斌	1,251,000	10.43
	3	叶影	990,000	8.33
	4	杨佳斌	900,000	7.50
	5	陈丽云	498,000	4.15
	6	邱国虎	498,000	4.15
	7	林景芳	391,200	3.26
	8	陈春景	369,000	3.08
	9	郭竹宁	321,000	2.68
	10	何晓武	300,000	2.50
	11	陈兰珍	300,000	2.50
12	于建爱	288,000	2.40	

13	汪银祥	240,000	2.00
14	张丽	201,000	1.68
15	朱晓玲	201,000	1.68
16	于建添	198,000	1.65
17	吴震湖	150,000	1.25
18	李金峰	150,000	1.25
19	徐立宏	129,600	1.08
20	陈嵩松	120,000	1.00
21	曹颖青	120,000	1.00
22	刘慧芳	120,000	1.00
23	黄浩伟	120,000	1.00
24	张林锋	120,000	1.00
25	郑雪品	102,000	0.85
26	夏秀	99,000	0.83
27	张坤	99,000	0.83
28	李群龙	99,000	0.83
29	谢佳楠	99,000	0.83
30	叶红	99,000	0.83
31	罗秀妹	99,000	0.83
32	邱丽丹	99,000	0.83
33	苏良英	99,000	0.83
34	林永	99,000	0.83
35	兰鑫	99,000	0.83
36	吴燕	64,800	0.54
37	郑艳萍	51,000	0.43
38	周璇	51,000	0.43
39	陈碧玉	51,000	0.43
40	赵伟锦	48,000	0.40
41	易海珠	48,000	0.40
42	陈淑蓉	39,000	0.33
43	孔燕	30,000	0.25
44	林秀花	30,000	0.25
45	余玉星	30,000	0.25
46	刘钦清	21,000	0.18
合计		12,000,000	100.00

机构投资者投资公司时，与公司及原股东签署的投资协议中不存在业绩对赌、股权回购、优先权等条款，不存在损害申请挂牌公司和债权人利益之情形。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非自然人股东中，腾新投资有限公司、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基金管理人，因此该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

5、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6、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伟持有合伙企业股东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25%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合伙企业股东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7、股权明晰情况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情形。

2015年7月，公司全体股东出具《股东关于不存在代持及维持股权稳定性声明》，确认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其本人以自有的货币出资，不存在代他人出资及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可能引起公司股权发生重大变更的协议或安排。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7年9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7年9月5日，黄伟与洪小燕签订《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有限”或“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黄伟以现金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0%；洪小燕以现金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0%。

2007年9月5日，福建中正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正恒瑞资报字（2007）第79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9月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50.00万元。

2007年9月7日，有限公司获得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100100013192）。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25.00	货币	50.00
洪小燕	25.00	货币	50.00
合计	50.00	-	100.00

2、2010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3月4日，有限公司登记机关由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为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0年4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原股东黄伟增资，并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0年4月13日，福建华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华奇验字【2010】第02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04月13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黄伟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250.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300.00万元。

2010年4月21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	------	---------

黄伟	275.00	货币	91.67
洪小燕	25.00	货币	8.33
合计	300.00	-	100.00

3、2010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2010年4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名称由“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州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有限”或“有限公司”）。

2010年4月29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4、2010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洪小燕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0.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3.33%），以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5.00%），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赛春；同意免去洪小燕监事职务；由黄伟、陈赛春组成新一届股东会，继续选举黄伟为执行董事；重新选举陈赛春为监事；并通过修改后的有限公司章程。同日，黄伟、陈赛春与洪小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实现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10年11月16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285.00	货币	95.00
陈赛春	15.00	货币	5.00
合计	300.00	-	100.00

5、2011年5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陈赛春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5%），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

谢晓惠。同意免去陈赛春监事职务；由黄伟、谢晓惠组成新一届股东会，继续选举黄伟为执行董事；重新选举谢晓惠为监事。同日，陈赛春与谢晓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实现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11年5月26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285.00	货币	95.00
谢晓惠	15.00	货币	5.00
合计	300.00	-	100.00

6、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6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到500.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200.00万元，由股东黄伟出资65.00万元，股东谢晓惠出资135.00万元。会议通过了修改后的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6月15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资验字[2011]第27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6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万元。

2011年6月15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350.00	货币	70.00
谢晓惠	150.00	货币	30.00
合计	500.00	-	100.00

7、2011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2011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名称

由“福州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有限”或“有限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7月6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8、2013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3年6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到3,000.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2,500.00万元，其中由股东黄伟出资2,150.00万元，股东谢晓惠出资350.00万元。会议还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7月1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报字[2013]第D0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7月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500.00万元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0万元。

2013年7月2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2,500.00	货币	83.33
谢晓惠	500.00	货币	16.67
合计	3,000.00	-	100.00

9、2014年6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4年5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增加到17,000.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14,000.00万元，由原股东黄伟出资4,166.50万元，原股东谢晓惠出资833.50万元，新股东福建巨茂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巨茂机电”）出资9,000.00万元。

2014年6月5日，福建德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健报字[2014]第T37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6月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4,000.00万元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7,000.00万元。

2014年6月5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6,666.50	货币	39.22
谢晓惠	1,333.50	货币	7.84
巨茂机电	9,000.00	货币	52.94
合计	17,000.00	-	100.00

新股东巨茂机电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8,000.00	货币	80.00
谢晓惠	2,000.00	货币	20.00
合计	10,000.00	-	100.00

10、2015年4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巨茂机电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9,000.00元出资（占注册资本52.94%），以9,0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黄伟。同日，巨茂机电与黄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实现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15年4月20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15,666.50	货币	92.16
谢晓惠	1,333.50	货币	7.84
合计	17,000.00	-	100.00

11、2015年5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谢晓惠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333.5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7.84%），以1,333.50万元的

价格转让给原股东黄伟；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4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20.00%），以 3,57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腾新投资有限公司；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5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4.71%），以 2,62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785.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0%），以 1,78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2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7.06%），以 1,2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8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6.35%），以 1,13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邱晖；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35.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6.09%），以 1,08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林大春；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75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4.41%），以 78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陈嘉；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6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3.29%），以 5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潘秋；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2.35%），以 4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刘东扈；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76%），以 3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黄剑清；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18%），以 2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李欢；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75.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03%），以 18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毛琳；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3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0.76%），以 1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林炎峰；原股东黄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6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0.35%），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叶富伟。黄伟、腾新投资有限公司、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邱晖、林大春、陈嘉、潘秋、刘东扈、黄剑清、李欢、毛琳、林炎峰、叶富伟组成新一届股东会，选举黄伟为执行董事，选举林炎峰为监事。

2015 年 5 月 19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黄伟分别与邱晖、林大春、陈嘉、毛琳、腾新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5 月 20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谢晓惠与黄伟，黄伟与李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5 月 22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黄伟与刘东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5 月 23 日，就上述股

权转让事宜，黄伟分别与黄剑清、盛辉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5月22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黄伟分别与潘秋、惠通投资、智通投资、林炎峰、叶富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5月27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黄伟	3,510.00	货币	20.65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	货币	20.00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货币	14.71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00.00	货币	10.00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	货币	7.06
邱晖	1,080.00	货币	6.35
林大春	1,035.00	货币	6.09
陈嘉	750.00	货币	4.41
潘秋	560.00	货币	3.29
刘东扈	400.00	货币	2.35
黄剑清	300.00	货币	1.76
李欢	200.00	货币	1.18
毛琳	175.00	货币	1.03
林炎峰	130.00	货币	0.76
叶富伟	60.00	货币	0.35
合计	17,000.00	-	100.00

有限公司该转让股权过程中，自然人股东黄伟未就其就股权转让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黄伟承诺如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相关税款，将立即无条件配合缴纳，并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

12、2015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6月16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5月财务报表出具致同审字（2015）第351ZB0029号审计报告

告。经审计，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17,244.76 万元。

2015 年 6 月 16 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针对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2015）闽联评字第 A-100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 17,415.94 万元。

2015 年 6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共同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 17,244.76 万元按照 1: 0.9858067 的比例折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本为 17,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244.76 万元净资产作为资本公积金。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6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黄伟、滕用庄、刘伟、杨惠琼、林炎峰、叶富伟、潘秋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邱国虎、杨佳斌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邱国虎、杨佳斌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晨华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 年 6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伟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聘任其为股份公司总经理。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 351ZB001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7,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7 月 2 日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 3501001000131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黄伟	3,510.00	净资产	20.65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	净资产	20.00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净资产	14.71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00.00	净资产	10.00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	净资产	7.06
邱晖	1,080.00	净资产	6.35
林大春	1,035.00	净资产	6.09
陈嘉	750.00	净资产	4.41
潘秋	560.00	净资产	3.29
刘东扈	400.00	净资产	2.35
黄剑清	300.00	净资产	1.76
李欢	200.00	净资产	1.18
毛琳	175.00	净资产	1.03
林炎峰	130.00	净资产	0.76
叶富伟	60.00	净资产	0.35
合计	17,000.00	净资产	100.00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喜相逢股份是由喜相逢有限按照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为股份公司，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喜相逢有限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的资产审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历次出资真实、充足，不存在虚假出资、出资不实等情形。历次出资履行的程序完备，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规。

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等股本变化均履行了的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程序等必要程序，合法合规。历次出资资金均按期足额到位，资金真实有效，并发生虚假出资及抽逃资金的情况，相应股权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出资瑕疵。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合法、合规。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喜相逢”）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是在厦门市湖里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厦门喜相逢法定代表人为黄伟，注册号为 350206200357076。该公司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湖里区金钟路 11 号 127 店，经营范围为：汽车租赁（不含营运）；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贸易代理。

（二）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国信中联”）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6 日，是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福州国信中联法定代表人为黄伟；注册号为：350100100275645；住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 16 号君临东城小区（原山水丽景）3#楼 1 层 07 店面；经营范围为：对汽车服务产业的投资；汽车租赁企业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营策划；汽车租赁；办公用品、汽车配件、日用品、工艺品的批发、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福州国信中联，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中联投资）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00 万元，其中黄伟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国信中联投资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2012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分别签订《承包经营合同》，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将其投资组建的福州国信中联，承包给公司经营。在承包经营期间，福州国信中联的生产经营利润或亏损均由公司承担。

2015 年 3 月 1 日，福州国信中联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国信中联投资将其所持有福州国信中联 4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50.00%)，以 4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喜相逢有限；同意黄伟将其所持有福州国信中联 4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50.00%)，以 4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喜相逢有限。2015 年 4 月 7 日，喜相逢有限分别与国信中联投资、黄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4月17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向福州国信中联核发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福州国信中联成为喜相逢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三）陕西喜相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陕西喜相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喜相逢”）成立于2015年4月21日，是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陕西喜相逢法定代表人为黄伟，注册号为610132100095214。该公司注册地址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汇通国际三江苑住宅小区底商2-10105号，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礼仪庆典服务；机电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品除外)、汽车用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空调制冷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汽车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公司设立陕西喜相逢初始目的为开拓陕西市场，公司领取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后，因业务调整需要，在全国重点城市的业务重心为融资租赁业务，而子公司无法承继母公司融资租赁资质。因此，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陕西喜相逢，另行开设喜相逢西安分公司。目前，公司西安分公司已于2015年5月18日成立。

陕西喜相逢已于2015年7月21日完成工商营业执照注销，2015年7月24日完成组织机构代码证注销，当时尚未办理税务登记证，故无税务登记证注销环节，即当前已完成陕西喜相逢注销工作。同时，由于陕西喜相逢成立后尚未正式营业，故不存在违法违规事项及纠纷。

（四）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气互联网”）成立于2015年6月29日，是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淘汽互联网法定代表人为黄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100M0000APH6W；住所为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15层A区-0540（自

贸试验区内)；经营范围为：从事计算机网络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平面设计；网页设计；软件开发与销售；在网上从事汽车租赁（非营运性）。（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发行股票的情况，历次股权转让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五）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性及业务模式

1、公司各个子公司的取得方式，以及结合各子公司的具体业务对设立或收购各个子公司的必要性以及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衔接情况的说明。

（1）各个子公司取得方式：

①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国信中联，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中联投资）于2012年3月6日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00万元，其中黄伟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50%，国信中联投资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50%。2012年3月6日，公司与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分别签订《承包经营合同》，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将其投资组建的福州国信中联，承包给公司经营，在承包经营期间，福州国信中联的生产经营利润或亏损均由公司承担。2015年4月，本公司与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黄伟、国信中联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福州国信中联400万出资转让给本公司，并于2015年4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占有福州国信中联的注册资本100%。

② 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③ 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④ 陕西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2) 各子公司的具体业务，设立或收购各个子公司的必要性以及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衔接情况：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为：两家子公司早前分别使用自有车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现在为规范公司内部运作，调整为由这两家子公司分别担负福州及厦门两地的经营性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为汽车租赁企业之根本，公司地处福建省会福州，在当地已深耕多年，非常了解当地汽车租赁市场；厦门作为福建省经济特区，与福州相隔不远，与福州同为福建省经济最发达两座城市，无论是消费能力、市场规模、政策监管等许多地方有着相似之处。公司希望能凭借地缘优势，通过开设子公司扩大销售半径，在即将全面落实的“公车改革”中得到一定市场份额。公司计划将剥离所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全力开展融资性租赁业务，公司所剥离出经营性租赁业务将由专业从事经营性租赁的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这两家子公司经营，由此公司与子公司在业务上将没有重叠，各自在所从事业务领域以及行政区划内开展业务，实现企业内部业务系统统筹规划、有序分工、高效运作，从而达到效益最大化。

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业务为：作为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开展汽车融资性租赁和经营性租赁业务电子商务运行平台，提供广告宣传、咨询洽谈、网上订购、网上支付、电子账户、服务传递、意见征询、交易管理等各项服务，涵盖网上交易和管理等全过程服务。公司未来战略是实现互联网+汽车租赁，并成为该行业细分市场龙头企业。为此公司必须充分发挥互联网在资源配置中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公司业务领域之中，提升企业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技术为实现工具的业务发展新形态。

陕西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成立后尚未营业即行注销。

2、公司子公司在公司业务流程中从事的环节与作用，以及公司与子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合作情况。

(1) 子公司在公司业务流程中从事的环节与作用，以及公司与子公司在业务

上的分工与合作：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因是在基于有序分工、高效运作管理理念下由公司进行统筹安排，单独从事管辖地域内经营性租赁业务，故与公司以及两个子公司之间在业务流程中没有交集。合作更多体现在资源共享以及互帮互助。

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电子商务平台服务商本身不开展租赁业务，只是为从事相关租赁业务的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网络交易平台，需要完全参与到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流程中，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广告宣传、咨询洽谈、网上订购、网上支付、电子账户、服务传递、意见征询、交易管理等各项服务，涵盖网上交易和管理等全过程服务。将原属于线下进行的大部分业务流程转移到平台上运行，实现了线上线下资源整合，在完善公司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减少经营成本、提高客户满意度等方面都将发挥重要作用。

陕西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成立后尚未营业即行注销。

(2)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体系及实际运作情况：

公司当前存续的三家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各子公司负责人由公司指派，黄伟进行任命；各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以及相关基本制度规范由公司高管集体决策；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协调各子公司日常事务；公司业务综合管理系统涵盖各子公司运作流程，实现公司内部资源共享，政令通达。当前各子公司运作有序，可控。

3、公司四家子公司收入构成，子公司主要客户，母子公司之间内部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有业务交易的子公司共两家，各家子公司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喜相逢（母公司）	厦门喜相逢	福州国信中联
2015年1-5月	经营租赁收入	188.62	-	10.49
	融资租赁收入	1,909.34	91.37	116.57
	其他业务收入	-	461.00	-
	收入金额小计	2,097.96	552.37	127.07

年份	项目	喜相逢(母公司)	厦门喜相逢	福州国信中联
2014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440.11	-	38.00
	融资租赁收入	2,095.08	-	423.73
	其他业务收入	-	-	-
	收入小计	2,535.19	-	461.72
2013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835.69	-	32.27
	融资租赁收入	462.53	-	239.38
	其他业务收入	-	-	-
	收入小计	1,298.22	-	271.65

(2) 报告期内,各家子公司客户情况:

① 厦门喜相逢主要客户情况如下(按主营业务收入披露前五大):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全年收入比例
2015年1-5月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61.00	83.46%
	贺彬	2.02	0.37%
	葛新峰	2.02	0.37%
	杜德波	1.99	0.36%
	陈小兰	1.95	0.35%
合计		468.98	84.90%

② 福州国信中联主要客户情况如下(按主营业务收入披露前五大):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同期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3年度	中海油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2	4.72%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10.42	3.84%
	上海市隧道工程设计研究院	6.07	2.23%
	黄运武	5.87	2.16%
	张雪妃	5.41	1.99%
2013年度合计		40.59	14.94%
2014年度	魏永庭	16.40	3.55%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同期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中海油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8	2.51%
	上海市隧道工程设计研究院	9.39	2.03%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8.73	1.89%
	李媛	8.68	1.88%
2014 年度合计		54.78	11.86%
2015 年 1-5 月	李思凡	6.68	5.26%
	周晓明	5.09	4.01%
	南昌铁路局福州工务段	4.22	3.32%
	上海市隧道工程设计研究院	4.62	3.64%
	周会波	3.84	3.03%
2015 年 1-5 月合计		24.46	19.25%

② 福州国信的主要客户为融资租赁个人客户，及经营租赁公司客户。报告期内收入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合计
经营租赁	10.49	38	32.27	80.76
融资租赁	116.58	423.73	239.38	779.69
收入小计	127.07	461.73	271.65	860.45

(3) 报告期内，母子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内部交易，如存在，请公司补充说明内部交易的最终实现情况

报告期间内，2015 年 1-5 月之间，母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交易，主要为厦门喜相逢向母公司出售车辆，关联交易总额为 461 万。关联交易产生原因：为规范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厦门喜相逢自 2015 年 4 月开始，不再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其采购车辆均销售给母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关联交易涉及车辆已全部对外融资租出。

5、各子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及按照区域市场销售情况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① 厦门喜相逢 2014 年底成立，当年无销售收入实现。2015 年 1-5 月销售收

入 552.37 万，客户均为福建省内客户，主要集中于厦、漳、泉地区。

② 福州国信中联在报告期内按照区域市场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15 年 1-5 月收入金额	2014 年度收入金额	2013 年度收入金额
安徽省	8.45	29.44	0.64
福建省	51.29	207.12	165.57
广东省	1.24	11.41	7.05
贵州省	8.59	16.53	14.09
河北省	2.29	8.60	3.35
河南省	8.68	28.29	3.64
黑龙江省	0.57	6.83	1.67
湖北省	7.51	29.97	22.45
湖南省	8.27	30.79	14.98
江苏省	4.52	6.66	5.99
江西省	0.36	5.71	2.72
山东省	1.87	5.58	1.57
山西省	2.15	6.73	3.28
上海市	-	2.94	1.40
四川省	10.31	40.61	17.38
浙江省	6.82	10.81	2.17
重庆市	3.39	10.86	3.69
海南省	-	2.06	-
陕西省	0.74	0.76	-
合计	127.07	461.72	271.65

(3) 淘汽互联网、陕西喜相逢两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无收入。

4、公司结合公司股权状况、决策机制、公司制度及利润分配方式等对如何实现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情况的说明。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福州淘汽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在股权方面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三家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子公司组织架构、重要人事安排以及基本管理制度均有公司高管会进行集体决策，并由

黄伟发布命令施行。《子公司章程》以及《子公司管理制度》为子公司基本制度规范，子公司其他制度不得与之相矛盾。

公司对子公司监管趋于严苛，子公司负责人需要定期到公司进行述职，子公司人员均由公司统一进行招聘并培训上岗，对所有子公司人员采取统一标准进行考核评价。

各子公司财务主管由公司选派，向公司负责；财务人员人事关系、工资关系、福利待遇等均体现在公司；公司还应根据子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特点，制定统一的、操作性强的财务会计制度，规范子公司重要财务决策审批程序和账务处理程序，提高各子公司财务报表可靠性与可比性；子公司在银行开户须经母公司审批，所开账户必须由母公司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公司对制定用于指导各子公司的预算拥有最终决定权。

对各子公司业务上的监管包括：战略监管，子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由公司制定，子公司必须遵照执行；对口监管，公司各职能部门都负有对口监管子公司相应部门或人员的职责，做到政令通达。审计监管，由公司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生产经营效率和效果进行审计，对组织结构进行审计，对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和完善性进行审计；日常监管，由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子公司的信息收集，分析整理，异常提报处理。

各子公司的利润均 100%归公司所有，公司对子公司拥有所有的控制权。

公司与子公司的分工合作模式，市场定位及未来发展情况：

公司与开展业务职能子公司分别专注各自业务领域，专业从事互联网电子商务的子公司为公司和其他子公司提供网络平台支持。既实现专业分工，又实现公司资源整合。既给个体业务发展留够空间，又有“全局一盘棋”战略构想。

公司以互联网+汽车租赁作为未来发展战略，定位于全国乃至全球汽车租赁市场，通过不断创新，用新的服务或产品、使用新的营销手段、开辟出新的市场，在新领域创造出新生态，最终成为汽车租赁行业细分市场龙头。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黄伟	董事长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滕用庄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刘伟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杨惠琼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林炎峰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叶富伟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潘秋	董事	创立大会选举	2015/7/2 至 2018/7/1

本届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1、黄伟简历见本节“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滕用庄，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在读。2010年12月至今任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腾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

3、刘伟，男，1987年4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2013年1月毕业于英国苏塞克斯大学，硕士学位。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任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至今任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

4、杨惠琼，女，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2010年9月取得厦门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2004年9月至今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

5、林炎峰，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毕业于福州电子职业学校。1995年至2009年先后担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检验科分组长、生产处副经理。2009年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6、叶富伟，男，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在读。曾任上海帝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区域总监、必文（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品牌策划。2012年10月至2015年6月历任喜相逢有限营销总监、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7、潘秋，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6月毕业于福建省机电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法律专业。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任福州百中电子有限公司车间主任。1997年9月至2003年6月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组长。2003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福州台江品香园面包屋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执行董事助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

（二）公司监事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邱国虎	监事会主席	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	2015/7/2至2018/7/1
杨佳斌	监事	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	2015/7/2至2018/7/1
陈晨华	监事（职工监事）	2015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5/7/2至2018/7/1

本届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邱国虎，男，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7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9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福建华昆特种汽车配件有限公司。2015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副总经理特助；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杨佳斌，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12月至2010年6月任华映光电服务有限公司副理。2010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行政部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监事，任期三年。

陈晨华，女，198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12月毕业于福州大学。2012年2月至2013年8月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专员。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主管。2015年6

月任喜相逢有限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黄伟	总经理(兼董事长)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5/7/2 至 2018/7/1
潘秋	董事会秘书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5/7/2 至 2018/7/1
叶富伟	副总经理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5/7/2 至 2018/7/1
林炎峰	副总经理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5/7/2 至 2018/7/1
张景花	财务总监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5/7/2 至 2018/7/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黄伟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2、潘秋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叶富伟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4、林炎峰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5、张景花，女，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会计学。2004年2月至2006年4月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员。2006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核算经理、财务经理。2011年7月至2015年4月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5月至2015年6月任喜相逢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喜相逢股份财务总监。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099.86	28,821.46	7,842.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256.36	18,353.47	3,907.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256.36	17,553.47	3,107.96
每股净资产（元）	1.02	1.08	1.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1.03	1.04
资产负债率	38.59%	36.32%	5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4%	37.68%	52.86%
流动比率（倍）	2.60	3.29	1.51
速动比率（倍）	2.58	3.26	1.51
项目	2015年1月至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316.40	2,996.92	1,569.87
净利润（万元）	433.68	445.51	11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3.68	445.51	11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2.27	384.55	113.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2.27	384.55	113.45
毛利率	61.78%	58.50%	44.22%
净资产收益率	2.49	4.31	7.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6	3.72	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1	11.19	11.79
长期应收款周转率（次）	0.21	0.47	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99.52	188.54	1,020.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01	0.34

八、本次推荐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 层

电话：010-88576696

传真：010-88576696

项目负责人：唐利华

项目组成员：廉晶、杨艳芬、孙权

(二) 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林晖

住所：福州市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0 楼

电话：0591-83810300

传真：0591-83810301

经办律师：郭睿峥、林晖

(三) 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徐华

住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电话：010- 8566 5588

传真：010- 8566 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庆瑜、陈思荣

(四) 评估师事务所：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商光太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68 号宏利大厦 B 座 27 层

电话：0591-88085911

传真：0591-83378943

经办评估师：王韵、陈钧

(五)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股票交易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 -63889513

公司与本次推荐的相关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福建省第一家取得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的汽车租赁服务公司，是第十三批经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内资融资租赁业务试点企业，被国家交通部授予“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称号。

公司目前主营汽车租赁业务，按性质不同，分为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和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经营性汽车租赁，即传统意义上的汽车租赁，指公司将购置的自有车辆出租给承租人使用，由承租人按期支付租金，租约到期后承租人返还车辆，公司继续将车辆出租于其他承租人；融资性汽车租赁，指针对有长期用车需求的企业或个人，公司将购置车辆长租给客户使用，客户按月支付租金，待租期届满，公司将车辆所有权过户给客户，是汽车租赁与金融相结合的创新业态。

在业务结构上，公司设立之初，由于市场需求、资金体量等因素，一段时间内以开展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为主；随着业务快速发展和资本规模扩充，公司顺应市场需求，调整发展战略，将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目前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已经占据公司主营业务比例的 90% 以上。公司以融资性汽车租赁为主，搭载经营性汽车租赁的业务格局已经确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产品分为两类，即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和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

1、经营性汽车租赁

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即公司向汽车供应商进行统一采购，将购置的车辆出租

给客户使用，由客户按期支付租金，租约到期后客户返还车辆，公司再将车辆租赁于其他客户。租赁期间，公司保有车辆所有权，车辆产生的保险、维修、保养等费用皆由公司承担。

目前，公司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重心为公车改革政策实施带来的公车租赁市场，主要开展面向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商务包车以及一般公务车的长期租赁服务。近年来，随着公司在业内品牌形象的持续提升，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得到了越来越多客户的认可和青睐。

2、融资性汽车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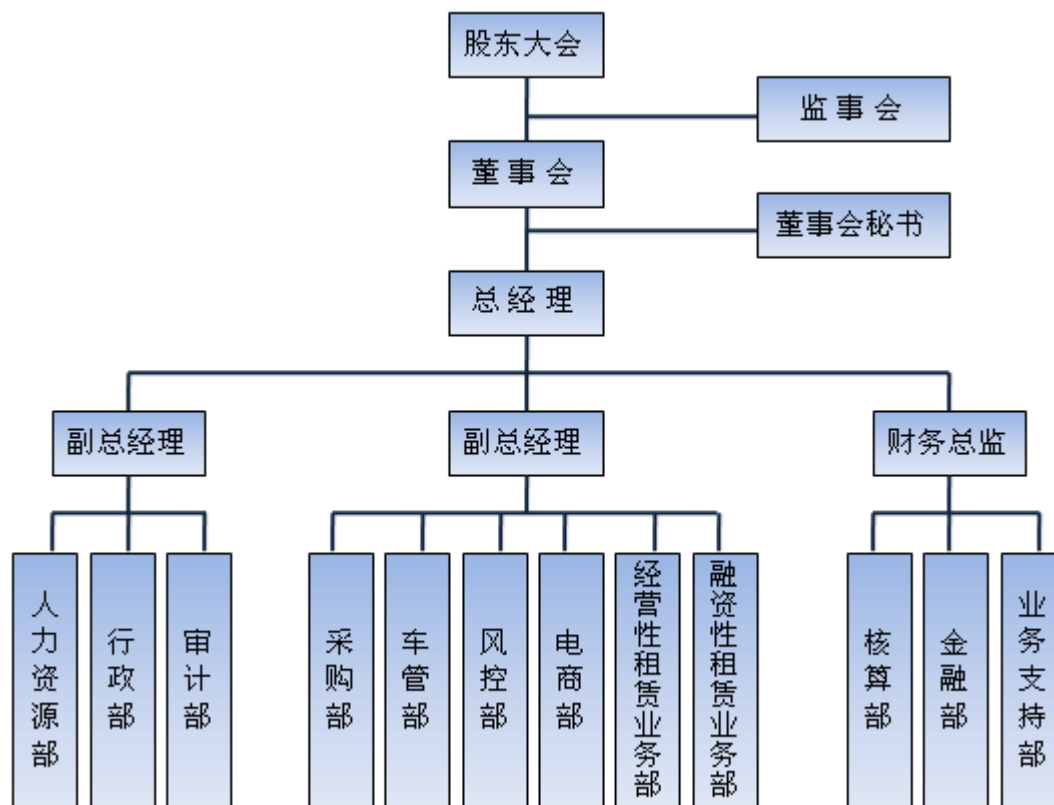
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即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数据选取较为普适的汽车型号，或根据部分高端客户的特殊需求，向汽车供应商进行批量统一采购，将其长期租赁于客户使用，通常租赁期为两至三年，客户按期支付租金，期间产生的保险、维修、保养等费用由客户自行承担，待租赁期满公司将车辆过户于客户。

公司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主要定位于中低端汽车的融资租赁服务，面向广泛的受众客户。公司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显著，主要体现在租车门槛低、价格低，手续简捷，保险费率低，可选车型丰富，售后增值服务多。目前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已经形成自己独特并且成熟的采购、销售、风控模式。融资租赁业务以此为依托迅速发展，短短几年内，在福州本土市场内已占据绝对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的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已经占据公司业务比例的 90% 以上，成为公司支柱性业务。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1、公司内部组织架构



2、公司各部门职责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如下：

部门	部门职责
人资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员工任免迁调管理、勤务管理，并负责员工培训工作。
行政部	负责公司各职能部门关系协调，负责公司资料、信息的管理，负责公司会议管理、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以及公司公共关系维护和改善工作。
审计部	负责拟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及各分公司财务收支、年度财报表进行内部审计。协调和配合政府审计、社会审计、财税部门的审计检查工作。
采购部	负责搜集、分析、汇总及考察评估公司资产和物料供应商的信息，负责对所采购材料质量、数量核对工作，负责与供应商进行交割。
车管部	负责公司经营资产日常管理，负责经营车辆的权属登记、变更、年检等，确保车辆的合法使用状态及合法证明的取得。
风控部	负责公司经营车辆的维护和保养，负责公司经营资产 GPS 技术管理，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负责公司经营资产评估及回收，负责处理公司合同纠纷及诉讼等法律事务。
电商部	负责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的筹建及运营，公司综合业务管理系统的开发和维护，公司网络形象维护，网络品牌推广，网络技术评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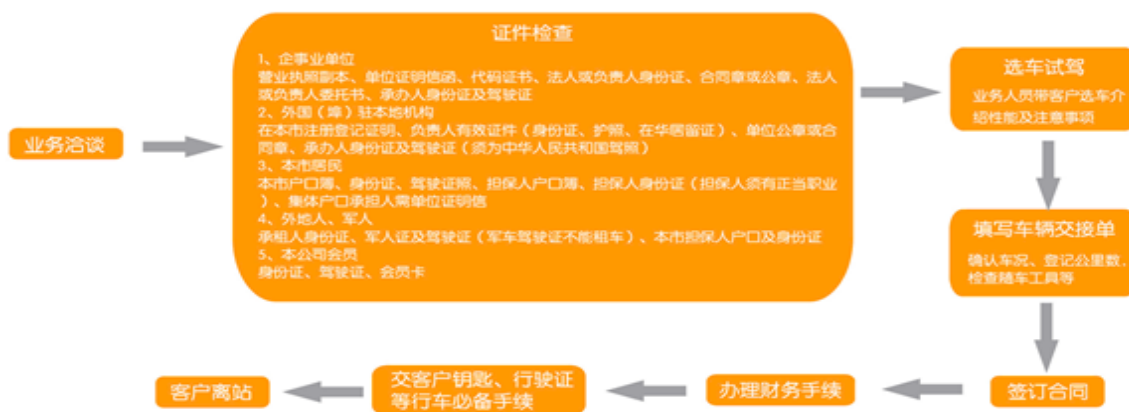
经营性租赁业务部	负责公司经营租赁业务规划，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客户资信调查，公司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的经营管理以及租后管理等。
融资性租赁业务部	负责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规划，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客户资信调查，公司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经营管理以及租后管理等。
核算部	负责编制企业统一的财务报表，分析与报告企业经营指标和经营业绩；负责企业各类资产的核算及管理工作，做好资产及债权、债务清查工作；负责企业日常税费申报工作，及时了解、掌握国家有关税务政策，规范、组织企业依法纳税工作。
金融部	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开拓融资渠道，为企业建立有效的融资途径；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做好日常资金的筹划、调度和使用管理；办理等收付款业务；负责库存现金、发票及空白支票等重要票据的管理。
业务支持部	负责企业各项财务制度拟定、修订；针对业务运行情况，进行财务综合分析和预测，及时提出财务管理措施和建议；负责公司整体经营数据的统计、管理；合同管理。

(二) 公司业务流程图

1、 经营性汽车租赁

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流程主要分为租车、还车两个阶段，订车、取车、还车、结算四个步骤，如下图所示：

租车流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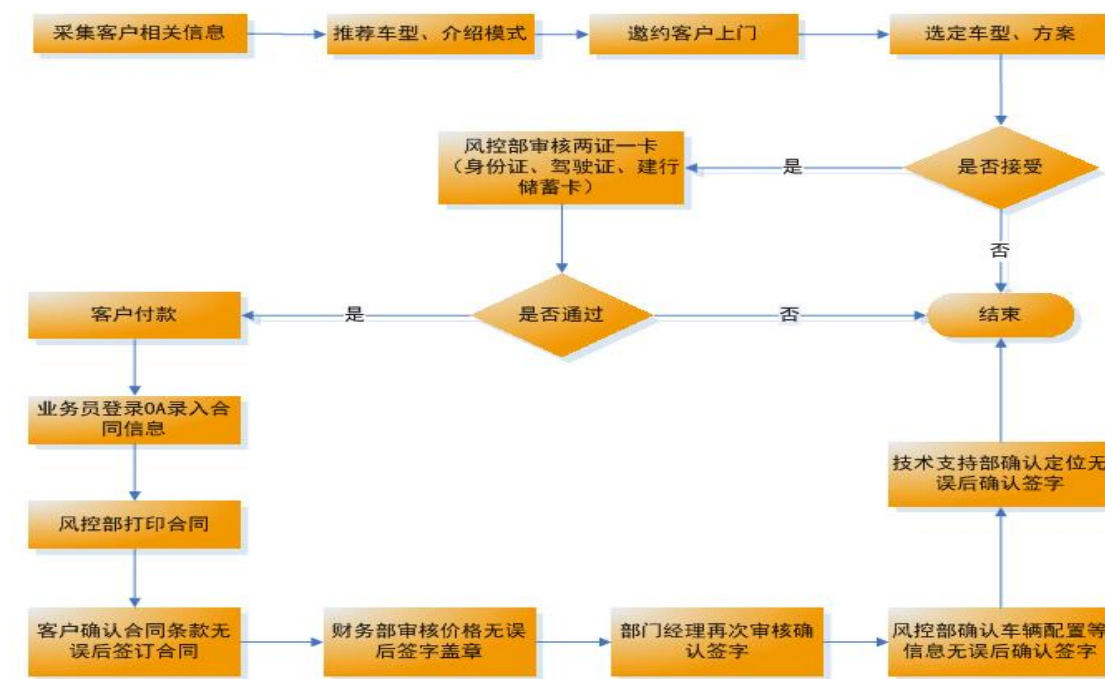
还车流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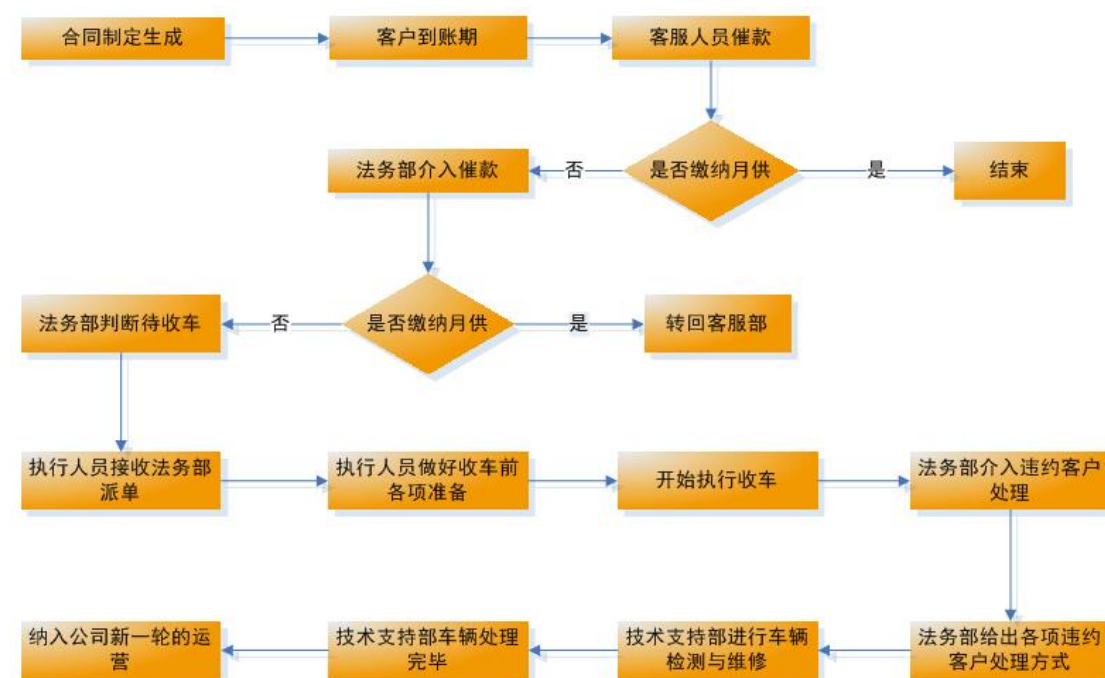
2、融资性汽车租赁

相比经营性汽车租赁，融资性汽车租赁的业务流程更加复杂，对风险控制要求更高，除了业务办理流程外，公司专门制定了完备的风险控制流程，采用客服、法务、执行、技术支持等一系列风控手段保障公司利益。具体流程如下：

(1) 业务办理流程




(2) 风险控制流程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权

注册商标	证书号	核定商品种类	有效期限	权利人
	10740285	39	2021.01.27	喜相逢

2、著作权

软件名称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著作权人
喜相逢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15SR090774	2015.05.26	喜相逢

根据公司提供的知识产权证书，经核查，公司现持有的知识产权证书的权利人均为公司，未发现第三人对公司的知识产权提出异议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相关著作权、商标，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公司资产、业务独立，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涉及知识产权的诉讼或仲裁。

(二)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638,379.33	--	4,638,379.33	100.00%
运输设备	13,898,223.69	1,882,170.9	12,016,052.79	86.46%
办公设备	326,921.55	97,337.18	229,584.37	70.23%
电子设备	359,471.25	40,823.88	318,647.37	88.64%
合计	19,222,995.82	2,020,331.96	17,202,663.86	89.49%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包含开展业务所用汽车在内的运输设备，以及与开展业务相关的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

综上所述，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以及不存在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三) 公司的资质及获奖情况

1、与业务有关的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机构编码/批准文号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1	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	闽交运管许可榕字 350111000001 号	福州市晋安道路运输 管理所	2014.4.10
2	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	商流通函[2015]75 号	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5.3.2

公司设立批准部门为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业务主管部门为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及福建省运输管理局，据了解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对企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无必须要取得批复的要求。

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上市的意见》的精神，公司已在福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备案，成为福州市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并由福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5 年 6 月 10 日为公司开具函件，要求“各有关部门对重点推进企业上市时需办理有关审批事项以及需要出具相关守法证明的，应开辟直通车，简化程序，特事特办、限时办结。”由此可见福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代表福州市政府对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给予支持。

另外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商务部《“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支持融资租赁企业运用上市等方式拓展融资渠道”精神，在 2015 年 6 月 24 日出具的《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中做出：“我委同意你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由以上相关政策法规及相关文件可以认定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已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支持，并无不当。

综上，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相关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相关资质将到期的情况。

2、主要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
----	------	------	------

1	全国中小汽车租赁企业联盟理事单位	全国中小汽车租赁企业联盟	2013.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2013-2015）	中国道路运输协会	2013.3
3	福建省道路运输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	福建省道路运输协会第五届理事会	2013.6

（四）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含全资子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正式员工人数	202	130	55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业务范围和业务范围增长，公司员工数量相应有所增长，公司员工数量匹配公司业务规模。

2、员工结构情况

（1）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表

专业类别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36	17.82
业务人员	82	40.59
风控人员	53	26.24
财务人员	11	5.45
行政及后勤人员	20	9.90
合计	202	100.00

目前，公司员工专业结构较为合理，各部门能够有效发挥自身职能，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其中，公司业务人员占比较大，达到 40.59%，与公司行业情况和业务内容相配比；管理人员、风控人员、财务人员、行政及后勤人员比例适中，支持公司中后端的运营。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表

年龄分布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年龄分布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18—20 岁	12	5.94
21—30 岁	158	78.22
31—40 岁	20	9.90
41—50 岁	6	2.97
51 岁以上	6	2.97
合计	202	100.00

公司员工 21-30 岁的员工占比较高，达到 78.22%。公司员工团队年轻化程度较高，结构较为合理，显示了公司现有人力资源有较大成长空间和可供挖掘的潜力。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表

教育程度	人员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0	0.00
本科	33	16.34
大专、中专	163	80.69
其他	6	2.97
合计	202	100.00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员工通过上岗培训，均能适应工作内容，并逐渐成为熟练工，因此对员工教育程度要求相对宽松。同时，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高学历、高素质员工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逐步加大对高学历人才引进的力度。

3、员工社保缴纳情况

公司采用聘用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与聘用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建立了劳动关系。目前，公司已经按照国家 and 地方关于社会保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同时，公司已经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50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名册、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说明，经查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02 人，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

同。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社保缴纳情况如下：

养老保险办理情况		
养老保险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养老保险	187	92.57%
未办理养老保险	15	7.43%
合计	202	100.00%
失业保险办理情况		
失业保险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失业保险	187	92.57%
未办理失业保险	15	7.43%
合计	202	100.00%
工商保险办理情况		
工商保险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工商保险	187	92.57%
未办理工商保险	15	7.43%
合计	202	100.00%
生育保险办理情况		
生育保险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生育保险	181	89.60%
未办理生育保险	21	10.40%
合计	202	100.00%
医疗保险办理情况		
医疗保险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医疗保险	181	89.60%
未办理医疗保险	21	10.40%
合计	202	100.00%
住房公积金		
办理情况	人数	占比
已办理住房公积金	169	83.66%
未办理住房公积金	33	16.34%
合计	202	100.00%

社保未办理原因包括：1、放弃缴纳：因个人原因不愿缴纳社会保险并书面声明放弃；2、正在办理：因新入职、尚处于试用期或社保部门数据采集等原因暂未

缴纳，以及因未提供个人资料、在原单位缴费中断或户籍等原因暂无法缴纳。

福州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出具证明，证实公司已依法自觉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无受到投诉及处罚情形。

同时，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出具《承诺函》，如公司存续期内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不可撤销地承诺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综上，公司拥有业务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员工结构情况等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相匹配并形成互补，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匹配度高、关联性强。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存在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相关主管部门已对公司最近二年未发现有违反国家、地方有关劳动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形作出了确认，公司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 公司收入和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5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经营租赁	1,991,114.00	8.60%	4,781,072.65	15.95%	8,679,565.48	55.29%
融资租赁	21,172,874.56	91.40%	25,188,104.98	84.05%	7,019,141.49	44.71%
合计	23,163,988.56	100%	29,969,177.63	100%	15,698,706.97	100%

公司主要从事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和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3,163,988.56元、29,969,177.63元、15,698,706.97元，2014年同期增长90.90%，预计2015年将会有更大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因为业务增长和业务重心转移。

公司根据现有业务架构下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和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对公司收入进行了分类。其中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为公司传统业务，由于经营性汽车租赁市场竞争激烈加剧，利润率下降，公司已逐年减小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比重，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由2013年的55.29%减小到2015年的8.60%。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资金更为充足，公司业务转向利润率更高、市场更广阔的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逐年上升，由2013年的44.71%增至2015年的91.40%。公司业务描述准确且与营业收入分类匹配。

2、主要服务对象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的中心为：公车改革后的公车租赁市场。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目标定位为：为客户提供优质、长期的汽车租赁服务。主要服务对象为：有长期用车需求的个人以及企事业单位。

公司2015年1至5月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收入总额比例
1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22,516.00	1.39%
2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	0.95%
3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159,453.55	0.69%
4	陈诚	126,611.10	0.55%
5	福州市勘测院	114,920.00	0.50%
合计		943,500.64	4.07%

公司2014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收入总额比例
1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44,200.00	1.82%
2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4,655.33	1.35%
3	福州市勘测院	293,286.33	0.98%
4	孙傲	253,791.41	0.85%
5	林丰辉	222,233.00	0.74%
合 计		1,718,166.08	5.73%

公司 2013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收入总额比例
1	江煜彬	812,500.00	5.18%
2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19,760.00	2.67%
3	林丰辉	265,980.00	1.69%
4	福州高意通讯有限公司	177,141.00	1.13%
5	中海油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617.33	1.07%
合 计		1,843,998.33	11.75%

（二）业务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汽车采购的相关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重心为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当前融资性服务的主要业务范围为乘用车租赁，公司对汽车的采购主要为乘用车。公司与汽车制造商、经销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以低于市场价格的优惠价格采购汽车；或者与金融公司签订协议，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对车辆进行采购。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5 年 1 至 5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福州中诺汽车有限公司	4,187,600.00	9.39%	车辆
2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218,200.00	4.97%	车辆

3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884,518.00	4.23%	车辆
4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782,300.00	3.99%	车辆
5	福州中升福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58,000.00	3.27%	车辆
合计		11,530,618.00	25.85%	--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福建吉诺佳宏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222,232.00	5.25%	车辆
2	福州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65,310.00	2.44%	车辆
3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88,000.00	1.35%	车辆
4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317,000.00	2.88%	车辆
5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投资有有限公司	930,240.00	1.16%	车辆
合计		10,522,782.00	13.07%	--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福建吉诺佳宏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532,336.00	9.19%	车辆
2	福州中升福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18,780.00	2.97%	车辆
合计		3,351,116.00	12.17%	--

公司采购供应商比较分散，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支出比例均未超过 1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218,200.00	2015.02.17	履行完毕

2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884,518.00	2015.01.29	履行完毕
3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317,000.00	2014.08.05	履行完毕
4	福州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65,310.00	2014.09.17	履行完毕
5	北京首创森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81,640.00	2013.11.01	履行完毕
6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60,800.00	2013.12.20	履行完毕

2、重大融资性汽车租赁服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截止本说明书 签署日进展
1	丁亮明	623,600.00	2014.09.27	正在履行
2	杨顺利	613,800.00	2013.10.25	正在履行
3	林路路	540,800.00	2014.04.17	正在履行
4	陈惠丽	529,000.00	2015.04.26	正在履行
5	唐福生	497,600.00	2014.03.22	正在履行

3、重大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截止本说明书 签署日进展
1	平安证券责任有限公司	630,000.00	2015.04.15	正在履行
2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361,200.00	2015.01.30	正在履行
3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公司	264,000.00	2014.11.13	正在履行
4	广州地铁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州分院	259,200.00	2014.03.10	正在履行
5	中海石油揭阳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36,000.00	2013.03.16	履行完毕
6	福州高意通讯有限公司	302,400.00	2013.07.30	正在履行

4、借款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截止本说明书 签署日进展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3,980,000.00	2014.03.11	履行完毕

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	4,300,000.00	2013.12.12	履行完毕
3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	2,300,000.00	2013.05.15	履行完毕
4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	1,100,000.00	2013.07.10	履行完毕

(2) 其他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6,207,652.52	2015.02.12	正在履行
2	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3,835,527.41	2015.03.27	正在履行
3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41,681.80	2014.09.17	正在履行
4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68,078.32	2014.08.06	正在履行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重大业务合同真实、有效。

五、商业模式

公司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和资本实力，与多家银行、金融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依托公司多年诚信经营、品牌深耕，在汽车租赁行业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公司极其重视风险控制体系的建设，包括租前、租中、租后等不同阶段的防控措施到位，足以面对租赁期内各种风险，能够保证公司核心业务与经营收益的持续稳健增长以及资金安全。依靠以上关键资源要素的综合运用，公司获取可观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具体如下：

(一) 经营性汽车租赁

经营性汽车租赁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经营性汽车租赁曾经是公司的主营业务，随着市场变化，公司适时调整方向，退出传统短租市场，将业务重心偏向公车改革领域，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制定的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时间表，地方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将在 2015 年底前基本完成，而 2 到 3 年后，也就是 2016 年或 2017 年中国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将全面完成。这意味着在今后几年中，由政府、

国企向租车公司公开招标或租用的大规模用车社会化时代即将来临。有关统计显示，目前全国公车至少在 200 万辆以上，其中一般公务车约占 90%，而全国汽车租赁市场的规模现为 43 万辆，这意味着我国公务用车改革所涉及的市场整体规模，至少是目前国内租车市场总规模的 4 倍。公车改革带来的市场消费有望达到千亿元，而租车消费将在其中占据主要份额。在公车改革这个新增市场中，谁能率先布局谁就将为自身赢得发展的春天。

目前，公司已经积极布局并抢占公车改革的市场份额，利用车辆资源和资质优势，通过参与企事业、政府机关的招投标，为有用车需求的政府机关和大型国企单位提供商务包车服务，客户包括福建地质勘察院、福建农科院、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石油、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新华社、联想、北京地铁、福州地铁等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央企、国企。随着公车改革的持续深入，公司将尽快设立公车改革专门工作小组，建立市场调研、分析，信息采集、跟踪机制，完善与政府之间的沟通互动，提升服务质量，树立企业信誉和品牌，进入政府优先和长期合作名单，在公车改革市场中赢得更大份额。

目前公司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已形成一套包括资金来源、采购、市场靶向、汽车处理在内的自有商业模式。在资金来源方面，除自有资金外，公司还通过金融借贷募集资金。车辆采购方面，公司从汽车生产厂商和经销商处大批量折价购买车辆。市场靶向方面，公司经营性汽车租赁服务的市场靶向为长租市场，主要客户为信誉较高的个人和企事业单位。汽车处理方向，公司汽车平均更新周期为 3 年，公司通过二手车市场进行车辆处理。

(二) 融资性汽车租赁

公司是福建省最早开展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的企业，也是当前在福建省融资性汽车租赁市场占据绝对优势的企业。从客户地域分布看，当前公司客户广泛分布于全国 23 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汽车融资租赁的市场面向全国开放，市场潜力巨大。未来，公司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开设分公司，以这些城市为中心，向周边地域辐射，重点抢占市场空白较大的三、四线城市，深耕客户资源，将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发展壮大。

1、服务模式

采购模式上，公司充分发挥汽车集采及保险集采的综合优势，目前已与十余个品牌的汽车厂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与多家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作协议，约定集采价格。客户选定品牌和车型并下单后，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及时向汽车厂家采购车辆，再由厂家委托当地 4S 店发货给客户。

销售模式上，公司采用业务员销售机制，业务员依靠自身的资源和业务开拓能力，灵活作战，通过网络集客平台（如：易车网、百姓网等）发布信息，吸引客户上门咨询、租赁。公司成立专业的顾问式营销团队为客户提供周到的租赁服务。

风控模式上，公司为每台车辆均安装多套先进的 GPS 定位，确保资产的安全性；同时，建立客服、法务、执行、技术支持等一系列高效的风险控制职能部门；最后，制定完善的风险控制流程：催收期（3 日未回款）——法务介入（4 日内未果）——执行部门（7 日内收回车辆）——法务解约——技术部门车辆评估——重新纳入运营。

2、盈利模式

汽车融资租赁客户的分期付款是公司该业务的主要盈利来源。客户在使用汽车的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按月向公司支付租金，租赁期间通常为 2 年或 3 年，在此期间公司获得持续的业务收入。随后合同期满，公司不再收取客户租金，并将汽车过户给客户。

结合公司收入和主要客户，业务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以及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同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六、公司业务的风险控制具体制度安排及相应措施

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已建立完善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体系，依照售前、售后两个不同环节进行风险把控，具体风险控制制度安排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风险控制部下设 4 个职能机构，其职责效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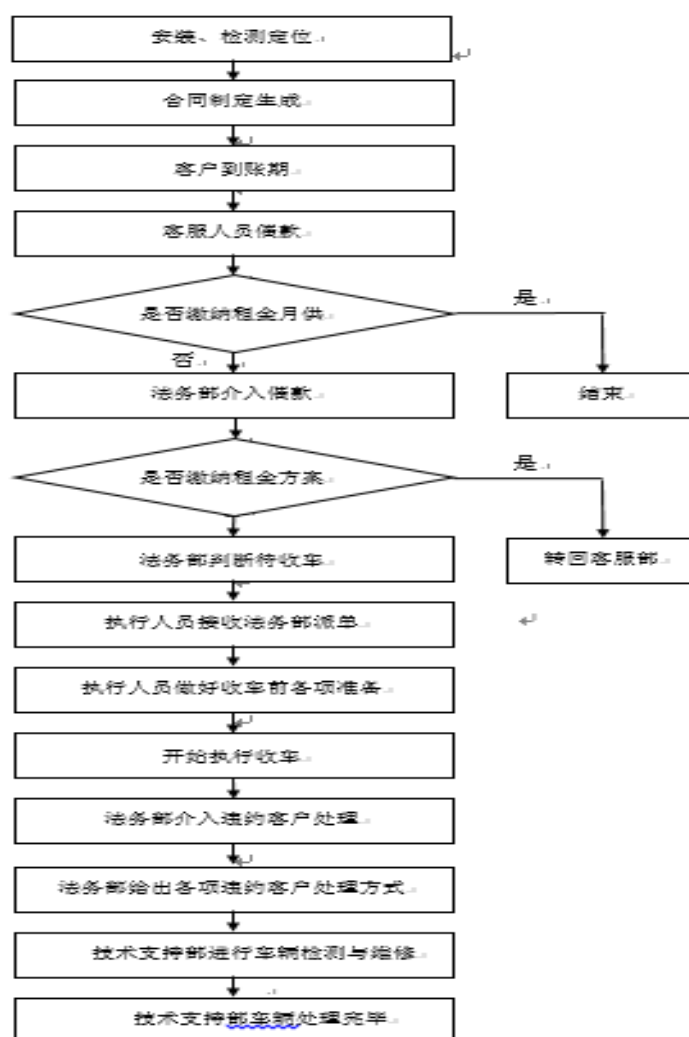
① 客服部：以客户维护为宗旨，确认、分析、解决客户问题；及时催缴应收账款，收集、整理、反馈客户信息，把好风险控制第一关。

② 法务部：以确保公司守法经营为前提，维护公司合法利益为目的，预测、评判、控制法律风险；面对、处理、解决法律纠纷，擅用逻辑思维串联公司全部经营活动。

③ 执行部：以百分之百的成功率为标准，精准侦查、收回异常车辆，高效完成公司所有资产管理任务。

④ 技术支持部：以杜绝车辆失控为原则，保障车辆定位持续有效，维护车辆整体性能，研发各类车辆相关技术，守住风险把控的最后一道防线。

(2) 风险控制流程



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风险控制环节	风险控制制度	风险控制措施
售前	真实身份信息审核：通过身份信息核对，防止承租方假冒或借用他人身份租赁车辆，以避免骗租事件发生，并避免一人租赁多部车辆，使得风险加大。	1、个人客户采用身份证验证仪查验身份证真伪，网络查询身份证号码对应出生地址与身份证地址是否一致，核实户籍信息（户口簿）。 2、法人客户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查验相关工商登记信息网站等，进行核对，并安排公司人员进行实地走访。
	真实驾驶信息审核：通过驾驶证信息核对，确认承租方具有驾驶车辆资格，防止将车辆交由不具备机动车驾驶资格人员。	1、驾驶证上身份证号码、地址、头像与身份证一致 2、登录驾驶证发证机关交通厅核实驾驶信息
	信用审核：通过相关失信人员名单查询，将这部分人群予以排除，防止经营风险。	1、排除公司及同行业租赁公司黑名单库中人员 2、查询最高院被执行人信息
	还款能力审核：充分考虑和评估承租方的持续支付租金能力，采取多种方式降低违约风险。	1、工作收入证明 2、银行流水核对
	保证金制度：通过收取保证金或提高首付款，降低可能遭受的损失风险。	收取履约保证金，或将首付款提高到20%。
售后	客户维护：通过维护客户关系，了解承租方及车辆情况，评估潜在风险并采取相应措施。	1、客服定期电话回访了解用车情况 2、租金到期前三日进入催收流程 3、法务介入为预违约客户答疑、寄送法律意见书，降低违约率
	车辆管控：通过GPS监控车辆，评估潜在风险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租赁物可控。	1、实时监控车辆定位，观察用车频率、速度、行使范围等分析车辆状态是否正常 2、定期查询车辆违章结合定位历史记录判定GPS定位是否正常，确保车辆处于受控状态
	违约应对机制：经确认承租方严重违约，由专业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自力取回或经司法程序取回。	1、派出人员收回违约车辆 2、法律处理：诉前谈判、起诉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租赁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K39 “租赁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租赁业”大类下属的“机械设备租赁”的其中一个分支——汽车租赁(L71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租赁（L7111）。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系

（1）监管组织

①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是融资租赁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和行业政策制定者。

②省级商务主管部门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运输管理局为日常直接监管部门。

③行业协会

中国城市出租汽车协会是由城市出租汽车经营、管理者和相关单位自愿组成的全国汽车租赁行业的自律性组织。

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协会是福建融资租赁行业的自律性组织。

（2）监管机制

①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商务部对全国融资租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

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政办[2014]25 号），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

委员会是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的省级主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 406 号）授权，同时受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委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福建省运输管理局负责具体实施汽车经营租赁的管理工作。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监管本行政区域内的租赁企业，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租赁企业的监督管理，对企业经营状况及经营风险进行持续监测。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定期对企业关联交易比例、风险资产比例、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租金逾期率等关键指标进行分析。对于相关指标偏高、潜在经营风险加大的企业应给予重点关注。

③根据商务部 2013 年 7 月发布的《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试运行的通知》，要求融资租赁企业使用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严格按照各类报表填报要求开展数据报送工作，以提高行业监管工作水平，加强对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对融资租赁企业业务进行实时监控（合同登记表汇总及分析）、企业报表审核及汇总分析等，对融资租赁企业经营状况和业务合规性进行动态监管。商务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汇总及综合分析，定期发布融资租赁业运行情况，实现对整个融资租赁行业运行的动态监管。

④中国城市出租汽车协会和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协会作为行业自律性组织，配合主管部门进行行业监督管理，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2、行业法律法规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与本公司所属行业相关的主要法规如下：

名称	发文机构	文号	发文时间	核心内容
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	商务部	商流通发 [2013]337 号	2013.09.18	融资租赁行业监管
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	商务部	商务部令 2005 年第 5 号	2005.03.05	规范外商投资租赁业
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	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商建发 [2006]160 号	2006.04.12	建立、健全监管机制和退出机制
关于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商务部、国税总局	商建发 [2004]560 号	2004.10.22	融资租赁行业监管职责认定

名称	发文机构	文号	发文时间	核心内容
关于利用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租赁物登记查询等有关问题的公告	商务部	(2014)第84号	2014.12.04	租赁物登记管理
关于在全国开展融资租赁货物出口退税政策试点的通知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税总局	-	2014.09.01	租赁物出口退税

3、行业相关政策

(1) 2011年4月27日，交通运输部发布“交运发〔2011〕147号”《关于促进汽车租赁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明确了今后5年至10年汽车租赁业的发展方向、目标，提出了促进汽车租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

(2) 2011年12月15日商务部发布“商服贸发〔2011〕487号”《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大力发展融资租赁行业，使融资租赁行业的社会认知度显著提高”。

(3) 2014年8月6日，国务院发布“国发〔2014〕26号”《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第一次将融资租赁作为我国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行业之一。

(4) 2014年6月24日，商务部发布“商办流通函〔2014〕378号”《全面建设服务体系促进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支持融资租赁机构开发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特点的融资产品。

(5) 2014年7月28日，国务院发布“国发〔2014〕26号”《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鼓励形成融资渠道多样、集约发展、监管有效、法律体系健全的融资租赁服务体系。大力推广运输工具等融资租赁服务，鼓励融资租赁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4、公司具体监管情况

(1) 公司的监管层级安排：

① 经营性租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管理条例》和《福建省道路运输条例》的规定，公司具体监管层级安排如下：

中央监管层：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交通运输部主管全国道路运输管理工作。

地方监管层级：福建交通运输厅、福建省运输管理局、福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处、福州市晋安区道路运输管理所。福建交通运输厅、福建省运输管理局、福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处负责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道路运输管理工作。福州市晋安区道路运输管理所负责具体实施道路运输管理工作，为公司日常直接监管部门，并负责所辖区域的汽车租赁经营许可。

② 融资性租赁：

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具体监管层级安排如下：

中央监管层：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商务部对全国融资租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并作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主管部门和审批管理部门。

地方监管层级：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为公司日常直接监管部门。

(2) 公司属地监管主要思路、层级安排及具体措施：

① 经营性租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管理条例》规定“上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对下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中央部门只对下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不直接对企业进行管理监管，而由地方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企业进行日常监督。

地方监管部门的主要监管措施：根据《福建省道路运输条例》规定：“从事汽车租赁经营的，应当在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后，向所在地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前款规定的相关材料。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做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做出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并向相应车辆配发《租赁汽车证》”；“鼓

励汽车租赁经营者规模化、网络化发展，自有车辆达 300 辆以上的汽车租赁经营者异地设立分支机构的，报设立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福建省运输管理局 2015 年 7 月 10 日开具《证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遵守运输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规范经营，没有因违反运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本局的任何处罚或正在被调查、正处于整改期间的情形，亦无任何第三方以其违反运输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对其提出举报或投诉及其他性质的主张的情形。特此证明。”

② 融资性租赁：

中央监管部门的主要监管措施：商务部 2013 年 7 月发布《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试运行的通知》，要求融资租赁企业使用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管理信息系统”），严格按照各类报表填报要求开展数据报送工作。商务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汇总及综合分析，定期发布融资租赁业运行情况，实现对整个融资租赁行业运行动态监管。管理信息系统是实现融资租赁业监管常态化、信息化的重要措施，能够改进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水平，提高监管。

地方监管部门的主要监管措施：省级商务主管部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对融资租赁企业业务进行实时监控，及时掌握融资租赁行业运行情况，发现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监管，引导和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发布风险指引，研究制订行业发展规划、扶持促进政策等。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指导和督促本地企业及时填报企业基本信息、新签订合同和正在执行的存量合同信息、各类季度及年度报表信息。同时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在日常监管中，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重点对融资租赁企业是否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等违法。

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 月 24 日开具的《关于同意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中“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你公司关于上市无处罚证明的申请收悉。经核查，你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即《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关于第十三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通知》（闽经信服务〔2015〕145 号）下发之日起，作为内资

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纳入我委监管，至今未因违反相关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处罚。在此之前，根据你公司 2014 年 12 月申请纳入第十三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申请材料，未发现有因违反相关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根据商务部《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支持融资租赁企业运用上市等方式拓展融资渠道’精神，我委同意你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请你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做好挂牌相关工作。”

(3) 如监管政策变化，公司可能会面临的政策风险：

公司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第十三批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性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监督管理，同时公司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受到福建省交通管理局监督管理。未来，对于公司所处租赁行业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要求和更严格监管措施。如果公司出现违反租赁行业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公司所处的区域地位：

公司是福建省最早从事汽车租赁经营活动企业之一，是福建省第一家获得“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福建省汽车租赁行业唯一一家被国家交通部授予“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的企业，是商务部、税务总局确认的第十三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是福建省唯一一家具备融资租赁资质的汽车租赁企业，是福建省汽车租赁行业龙头企业。

(三) 行业发展概况及前景

1、汽车租赁行业发展概况

(1) 国际汽车租赁行业发展整体概况

国际汽车租赁业具有超过 100 年的历史，最初仅限于欧洲市场。二战后，汽

车租赁业进入了蓬勃发展时期，市场突破了欧洲的地域限制，在世界范围均呈现出发展之势。经营规模从 80 年代末的 150 亿美元扩张到 2000 年的过千亿美元。从业公司数量也超过 5000 家。进入 21 世纪后，国际汽车租赁市场已经渗透到汽车行业的方方面面。

（2）中国汽车租赁行业发展整体概况

中国汽车租赁行业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渗透率较低，未来发展潜力巨大。汽车租赁服务可以根据租赁性质分为融资性汽车租赁和经营性汽车租赁，其中经营性汽车租赁可以再根据租用时长划分为短租和长租，目前市场上大多数租赁车辆用于短租，短租是当前最主流的汽车租赁方式。

截至 2012 年底，中国已有数千家汽车租赁公司，其中一半以上的企业位于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在二、三线等城市的分布渗透有限。从市场占有率来看，排名前十的租赁公司市场占有率约为 12%，虽相比 2011 年集中度有所提高，但相对成熟市场仍然相当低。从企业数量分布来看，小规模区域性经营的汽车长租公司数量最多，除极个别大型企业外，平均车队规模仅为 50 辆汽车左右，很难达到规模经济效应；融资性汽车租赁公司数量较少，同时每年车辆租赁量也不高。虽然国内业已形成了十数家颇具规模的短租公司，例如神州租车、一嗨租车、赢时通等，但整体市场份额相比成熟市场仍然较低。

中国汽车租赁行业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的另一个明显标志，是市场汽车租赁渗透率（租赁汽车数量占乘用车总保有量的比例）较欧美成熟市场明显偏低。目前在国内，个人租赁市场基本未开放，即使是公司车队，租赁渗透率也不到 10%，且客户基本为外企；而在德国法国等成熟市场，每年近 50% 的公司车辆会以租赁形式出售。

在上海和北京等一些主要租赁市场，法规仍然对汽车租赁有着名义上的严格限制，例如上海对企业租赁资质认证和车辆牌照（Y 牌照）有严格限制，但由于市场上对汽车租赁的巨大需求，存在很多无资质车辆运营，而政府并没有对之进行打击，使得灰色市场几乎成为当地汽车租赁市场的主流。但从市场需求和目前政府的态度来看，短期内市场法规至少会维持现状，而长期来看，类似法规限制终将会逐步解除。

(3) 经营性汽车租赁市场发展概况

①短租市场

汽车短租公司是 2006 年前后兴起的一个汽车租赁公司群体，发展势头迅猛。随着人们消费习惯的改变和个人征信系统的完善，汽车短租市场日趋扩大。对于汽车短租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以配备各种等级的车辆，同时需要有成熟的线上网络系统和线下实体网店，投入较大；随着汽车使用需求的增长，未来短租模式的成长性值得期待。

当下随着互联网专车的兴起，短租市场迎来新一轮的大洗牌，全国各大汽车租赁公司都适时调整市场战略，加入到互联网专车市场的争夺中。目前已有短租公司示例：

租赁公司	成立时间	车队规模	网点规模
神州租车	2007.9	将近 5 万台，覆盖所有中国主流车辆	拥有 700 余个租车网点，覆盖国内 66 个主要城市和 52 个主要机场。
一嗨租车	2006.1	拥有 80 多种车型的一万余辆汽车	在全国 50 多个城市设立将近 400 个网点
赢时通	2005.12	车队规模一万余辆	在全国 153 个城市设有网点。

罗兰贝格预测中国短租自驾汽车租赁市场将从 2013 年 60 亿元增长至 2018 年的 180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7%。

②长租市场

汽车长租公司起步较早，大约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就已经开始发展，而且相当一部分都是国有企业，虽然整体上数量多，但规模都不大，客户也集中为一些国有企业或外资企业。

长租企业主要面向企业用户，目前市场上长租企业用户多数为外资企业，因此外资汽车品牌受欢迎程度较高。长租的优势在于收入和成本可预见性强，并且其存在时间较长，模式较为成熟；缺点是现阶段价格较高，对于许多企业来讲，相对于买车，在经济上并不划算，未来，随着成本的降低和其优势（例如降低企业车队管

理成本) 被更广泛接受, 前景也将更好。目前已有长租公司示例:

租赁公司	成立时间	车队规模	网点规模
安飞士—安吉	2002	近 6000 辆车的车队规模, 主要为通用和大众车辆	在全国 38 个城市提供租车服务
首汽租赁	1992.4	近一万台的车队规模, 其中相当一部分为北京现代车辆	在以北京为中心的近 40 个城市有网店
大众汽车租赁	1993	车队规模近 4000 辆, 主要为通用和大众品牌车辆	以上海为中心的 7 个城市有网点

2、中国汽车租赁行业发展前景

据普华永道分析显示, 五个在分享型经济中扮演着重要角色的行业将会在 2025 年浮现, 其中包括汽车共享。汽车租赁在中国的受欢迎程度正在逐渐上升, 一些因素在推动着消费者逐渐疏远传统的汽车拥有模式, 并转向类似于汽车共享和汽车租赁的理念, 专注于车辆的使用权而非拥有权。

在 2014 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 政府工作报告把环境保护提上重要日程。政府代表讨论了关于节约能源, 减少废气排放, 和避免与控制环境污染的有效措施, 并且提出实施新一代以人为本的城市现代化建设方针。此次人大会议强调了几项会带动汽车共享和汽车租赁增长的趋势因素:

(1) 城市现代化, 城市现代化建设使得市区变得更加拥挤, 延长交通的等待时间, 并加深环境污染程度。汽车租赁和汽车共享可以更好的提高汽车的使用率, 有效减小城市现代化带来的弊端。

(2) 法规, 多数市政府 (包括北京, 上海和天津) 都已经颁布旨在减少拥挤和空气污染的措施, 例如车辆限号, 市区限停, 鼓励公共交通、自行车出行和电动车辆。这些措施将抑制汽车市场的供给, 使汽车市场供需失调。汽车租赁可以很好的满足消费者对于自驾车的需求, 有效平衡市场需求。

(3) 消费观念, 消费者观念正从拥有某个特定物品转变到按使用物品时间或使用物品次数收费。汽车租赁恰好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它不仅可以为消费者带来便利, 还可以帮助汽车整车厂商推销新的车型与塑造品牌形象。

(4) 技术创新，互联网科技的革新，例如智能手机、手机导航、车联网、汽车共享应用和手机支付等等，确保消费者可以轻而易举地预约、寻车、驾驶、到最后返还车辆。

(5) 污染问题，在中国，空气污染无论是对消费者还是政府来说都是一个需要关注的问题。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以及京津冀地区每年都会经历超过 100 天的雾霾天气，其污染严重程度是世界卫生组织所公布参考指数的 2 至 4 倍。平均来说，一辆被充分利用的共享汽车可替代 17 辆私人轿车，因此汽车共享和汽车租赁是一个减少汽车尾气排放量的有效措施。

除了上述宏观因素外，工作特殊用车需求和业余生活个性化用车需求，使人们在某些时点上对汽车功能和配置产生了特殊需求，普通意义下的公司和家庭购车无法满足这些特定需求，导致车辆需求和使用的错配。汽车租赁公司可以为不同客户提供不同车辆，满足客户临时性特殊用车需求。

(1) 更新汽车周期短

随着收入和消费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更新高档消费品的欲望不断增强，比如手机的快速更新。在欧美市场，汽车的平均更换周期为 8 个月。相比于自购汽车，汽车租赁服务可以更好满足消费者快速更新汽车的需求。同时，更新租赁汽车比更新自购汽车成本更低，可以满足消费者财富保值的需求。

(2) 提供一站式售后服务

自有车辆的购后维修、保养及年检等对消费者来说都是巨大的金钱成本和时间成本。相较于此，汽车租赁服务在这些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优势，汽车租赁公司会对租用车辆提供维修、保养和更换等一站式售后服务。

(3) 降低财务风险

自购车辆成本较高，会导致借款增加、固定资产增加、流动资产减少，使消费者面临现金流紧张等财务问题；租赁汽车成本较低，不论是经营租赁还是融资租赁都避免消费者一次性支付大量现金，有效降低消费者财务风险。

(4) 简化保险理赔程序

消费者发生交通事故后，自购车车主须亲自与保险公司交涉理赔，车主对报案理赔程序的不熟悉会造成较高的时间与金钱成本。汽车租赁公司与保险公司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专业的理赔专员，汽车公司的专业性使其在理赔过程中，相比个人车主占有明显的优势，可以快速完成理赔过程，满足消费者对汽车后续使用便利性的需求。

放眼未来，中国经济将继续稳步增长，并带动居民收入快速增长。另外，汽车保有量和销量增长、市场供应链的完善、公司轻资产化管理趋势、汽车租赁公司的快速发展和产品成熟度的提升，以及相关的租赁法律政策的完善和开放，都会给予中国汽车租赁行业的发展正面促进作用。据统计，2013年中国汽车租赁市场规模已超过340亿元，增速达到19.2%。预计未来两年增速均会超过10%。

图 1：2006-2016 年中国租车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集团

2013年中国在线租车市场交易规模超过34亿，同比增长接近70%，预计未来四年线上交易规模增速均高于20%。

图 2：2008-2016 年中国线上租车交易规模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集团

汽车租赁业未来将向三个方向发展：第一是定制租赁，这一租赁方式可以满足租车者个性化需求。在北京汽车租赁市场，大部分国际租赁品牌都已进入市场，他们利用本身业务优势，在国内率先掀起“定制租赁”浪潮。目前，“定制租赁”已经成为大型租赁企业核心业务，主要针对集团客户、长期客户的管理开发。第二是合作金融系统，由于个人信誉体系不健全，国内租赁行业骗租率一直高居不下，导致汽车租赁手续繁琐。租赁企业和金融系统的结合将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骗租问题。目前一些租赁企业已经开始取消查验户口本、押金等手续，开始利用银行信用卡进行身份确认和支付押金，这从一定程度上能够简化手续，降低骗租率。第三是车辆更新周期缩短，在欧美成熟汽车租赁市场，租赁车辆车龄都在1年左右，超过2年的租赁车辆会通过二手车渠道淘汰掉。随着国内租赁公司规模扩大、管理水平提高，租赁车辆更新周期已经降低到3-5年，甚至更短。

3、与行业上下游关系

在汽车市场增速回归正常、新车销售利润下滑的趋势下，汽车制造商面临较大库存和销售压力，融资租赁可以有效降低消费者的购车门槛，从而促进新车销售并随之带来后续售后服务，成为新的盈利增长点，经营性汽车租赁也可以有效实现批量销售，因此汽车租赁企业成为制造商较大销售渠道，并凭此对庞大车队实现车辆快速更新。同时厂商及经销商亦都积极投身到汽车租赁行业这片蓝海中。除此之外，国内汽车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汽车租赁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

自由度较高，因此汽车租赁行业对上游行业的议价能力较强。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民经济增长

由于我国国民经济的稳步增长，人们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对出行方式选择发生较大变化，自驾出行已经逐步取代传统公共交通，成为人们出行第一选择，同时人们对汽车功能和种类也有了更多需求。汽车租赁服务价格低廉，车型选择多，用车时间灵活多变，可满足消费者上述对汽车的各种需求，给人们工作、生活提供便利。国民经济稳步增长将会推动汽车租赁业发展。

（2）汽车产业的发展

中国汽车产业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逐步深化和重组后，已经真正进入创新主导的发展阶段。自主品牌创立和研发将给中国的汽车行业注入新的活力，打破 20 多年以来，中国汽车市场进口、合资汽车各占半壁江山的局面。自主品牌崛起，将激起国内汽车市场竞争，以其价格优势将拉低行业价格水平。更多的车型选择，更低的价格将促进汽车租赁行业更加快速发展。

（3）消费观念和方式的改变

近年来，整体宏观价格指数持续上涨，致使消费者生活成本持续上涨，这一趋势，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继续存在。生活成本上涨使消费者开始衡量使用权和所有权的优劣。消费观念的转变，将引发汽车价值衡量标准演变，汽车消费将逐渐从购置时单纯对性价比考量过渡到对燃油费、维修保养费、养护成本等终身使用成本的整体权衡。相比购买汽车所有权，租车仅仅购买汽车使用权，不仅在购买价格上有优势，而且在汽车后续维护和保养过程中也有价格优势。

（4）公车改革

据统计，全国现有公车 200 多万辆，预计公车改革将减少约 90% 现有公务用车，这一政策出台将对汽车市场发展及竞争格局产生深远影响：汽车租赁市场远不能满足公车改革后超过 180 万辆的汽车需求，这将进一步催热汽车租赁市场，

促进其快速发展。除此之外，大量公车流入二手车市场，将较大增加二手车市场容量和流通速度，激活二手车市场，为汽车租赁公司更新车队提供较大便利条件。新政落地后，车市转型，还将催生以租代购租赁模式，打破原有公务出行模式，汽车租赁领域将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2、不利因素

(1) 市场成熟度低

我国汽车租赁业起步晚，绝大部分规模较小，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差。从行业整合程度来看，前 10 名企业所占市场份额不过 11%，前 5 家只占 8%，远远小于成熟市场整合程度。企业成熟和市场成熟紧密关联，企业规模小，不成熟造成市场不成熟，表现为市场整合度、渗透率远小于成熟市场。市场不成熟又反过来严重制约了行业发展。同时成熟度较低的汽车租赁公司服务不具备产品差别化，使得产品可替代性较大，交叉弹性较大，进一步影响市场集中度，不易形成规模经济。

(2) 产业关联度低

在欧美成熟市场，汽车租赁业与上游汽车制造厂商、下游二手车交易市场凭借高度的产业关联度形成了利益共同体。在国内汽车租赁市场中，汽车租赁公司并不能从汽车制造厂商处得到特别优惠，同时在二手车交易市场中也遭到冷遇，车辆性能和价值遭到低估。较低产业关联度造成汽车租赁公司经营成本居高不下，阻碍行业发展。

(3) 信用体系缺失

成熟汽车租赁市场需要辅以健全信用体系，然而我国信用体系尚不健全，造成国内汽车租赁市场中，恶意骗租、无故欠租现象时有发生，除此之外，信息不对称造成的租赁人道德风险同样使得经营者经营风险有所上升。基于以上原因，经营者不得不缩小业务市场范围，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和个人用户上，增加并严格租车审查手续，无形中增加企业交易成本。

(4) 法律法规不完善

长期以来，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不配套一直是制约国内汽车租赁业发展的主要问题。由于缺乏行业统一管理组织，各汽车租赁公司直属管理部门不一致，致使各汽车租赁公司在价格制定、汽车保险、风险承担合理性等方面缺乏行业统一管理规范，导致行业管理滞后、市场不稳定。除此之外，政策法规不完善使车辆异地运营、汽车租赁联网运营等模式难以实际操作。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宏观调控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从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阶段性特征出发，应当适应经济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从要素驱动和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的“新常态”模式。宏观调控政策变动将直接导致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波动。而融资租赁的标的以固定资产为主，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的波动，必将直接影响到融资租赁投放量。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保持对国家经济形势与经济政策的关注，紧跟国家政策所倡导的发展方向，准确定位客户需求应对经济形势的转变，及时调整公司业务思路，顺应宏观调控要求。

2、 融资成本波动风险

融资租赁业务是通过利差及财务杠杆来实现盈利。由于融资租赁业务的租赁期限均为一年以上，而公司从银行的融资存在较多一年内短期借贷，利率下降将形成利率收益。如货币政策变动或市场利率波动，将导致利差减少，进而直接影响公司营业利润。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继续改善经营能力，提高经营水平，不断积累自有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拓展多元化的融资渠道，除银行贷款外，打通资本市场渠道，实现股权融资等其他融资方式并举。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

能性。目前，公司开展租赁项目的承租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记录良好。公司对已起租项目保持持续跟踪，及时了解承租人财务、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可能。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大力加强对项目风控制度执行的执行力度，充分发挥风控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各项管理、控制制度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现有的各项风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同时，公司将积极完善客户信用信息的技术手段，获取更为准确的信息，完善客户信用评价体系。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租赁项目租金回收期与该项目借款偿还期在时间和金额方面不匹配而导致出租人遭受损失的可能。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开展租赁业务时尽可能保持借款期限与租赁期一致，并在制定租金回收方案时充分考虑借款偿还的期限和方式，以降低时间和金额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融资租赁业是一个迅速发展的新兴行业，但随着企业生存和发展，对融资租赁需求量加大，租赁对象涉及到各个方面，担保和融资租赁公司持续快速增加，并且随着国内和世界贸易不断融合发展，国内融资租赁市场的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风险增加。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贴近客户服务需求，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提高公司竞争实力和行业地位，增强公司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经营的成本，提高盈利能力，不断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6、经营性风险

公司汽车租赁服务实施载体是公司购置的汽车，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汽车失控情况，主要包括客户使用真实身份租车，由于经营情况或个人经济情况恶化，将车辆抵押或转租给第三方；客户恶意租车，其目的就是骗取租赁车辆后非法倒卖、抵押牟利；或客户租赁汽车被盗等。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将立即启动风

控措施，及时终止租赁合同，追踪相应车辆，通过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方式向客户进行追偿。但是，相关过程将耗时不定，无法保证能够完全回收公司损失，因此车辆失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或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车辆监控措施，通过 GPS 等手段加强信息的及时传输与送达，提高车辆信息的有效性，对风险车辆进行控制。同时，与保险公司合作，对运营车辆投保，进一步将风险转移，以减少公司损失。

7、租赁物处置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会出现承租方违约而导致的处置租赁物情况，在租赁物处置过程中由于市场行情、流动性，汽车运营状况的不确定性会产生无法或者延迟进行租赁物处置风险。因此需要公司在项目审核中充分考虑到租赁物本身价值、流通性及处置难易度等因素，同时公司需要建立相应租赁物处置渠道及团队，以应对租赁物处置风险。

针对该风险，首先公司所处汽车租赁行业，租赁物汽车具有较为发达的二手交易市场和较为完备的二手车评价体系，因此租赁物处置相对较为容易。其次，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车辆处置后勤保障队伍，结合多年的从业经验，能够有效处置租赁物，减小公司该营运风险。

8、法律风险

根据公司业务模式，无论是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还是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在租赁期间，车辆所有权均属于企业，该期间租赁车辆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或交通事故，虽然根据《侵权责任法》规定，“在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如果责任界定不清，公司或面临一系列行政处罚、法律纠纷或诉讼，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同时，在公司追偿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责任人时，由于存在经济利益，无法保证责任人能够及时配合公司工作，或产生法律纠纷，若公司通过调解、仲裁或

诉讼等司法程序解决相应纠纷，公司有可能面临较长时间周期，以及一定的人力、物力成本，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对客户进行风险提示，提高客户违法违规的责任意识，同时，建立规范化的运营制度，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基础，细化车辆使用中的权责。

（六）公司经营租赁风险事项核查

1、公司如何应对车辆在租赁中失控的风险：

公司按照售前、售后两个阶段防范风险。成交前严格审核客户资质（身份资质、驾驶资质、还款能力资质），保证客户群体优质性，为车辆安装 3 套以上防屏蔽、防拆除定位系统；出车后即配备专人时时监控，设置异常报警机制（做到超速报警、违章频发报警、出险报警、拆除报警），如有异常，客服人员立即联系客户了解情况，并由法务介入梳理法律关系，执行出动侦查、收回车辆等跟进措施，切实保证车辆在可控范围内。

2、公司如何应对租赁车辆被盗风险：

首先为车辆购买“盗、抢险”，并确保车辆在可控范围内。如有异常，公安机关介入前，根据定位与客户配合收回车辆；无法成功收回车辆（如偷盗人故意藏匿车辆），报警请求公安机关介入追回车辆；如公安立案后，3 个月未结案（未追回车辆、未抓到嫌疑犯）则启动保险理赔程序。

3、公司如何应对租赁车辆拖欠租金及垫付责任风险和行政处罚风险：

（1）应对租赁车辆拖欠租金风险：

合同签约时，客户即须缴交车辆押金、违章保证金，作为合同履行保证。与客户签订的《汽车租赁合同》中确认了支付租金期限、违章处理期限，如客户违约，公司可收回车辆、追究客户违约责任。车辆租金、违章押金直接抵扣拖欠租金。

（2）应对租赁垫付责任风险：

公司在合同签约前严格审核客户驾驶资质，检测车辆质量状况，确保每个客

户均有适格的驾驶资质，每一台租赁车辆均达到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根据《侵权责任法》第 49 条之规定：因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保险责任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道路交通安全法》第 76 条之规定：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引起的侵权责任，也应适用过错原则。在租赁的情况下，机动车所有人对侵权行为并无过错时，应由机动车的实际使用人承担侵权责任。故只要交车时车辆质量不存在安全隐患、客户具备驾驶资格，公司无需承担责任，从而避免垫付风险。

(3) 应对行政处罚风险：

交通违章及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由行为人承担责任，针对交通违章，公司在合同签约时有向客户收取违章押金，以防范风险，并安排专人每天跟踪违章情况，若违章罚金超过违章保证金，立即通知客户处理违章或不足违章押金。针对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公司在《汽车租赁合同》中做出相关约定，且交车时也明确告知客户不得使用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

4、公司租赁车辆基本信息、是否存在私家车挂靠的情形；

(1) 经营性租赁车辆信息：

车型	数量	车辆来源
奔驰 S400L	1	自有
标致 308	1	自有
别克 GL8	18	自有
别克凯越	1	自有
大众捷达	2	自有
大众帕萨特	1	自有
东本 CRV	8	自有 6 辆，转租赁 2 辆
福特福克斯	1	自有
广汽传祺	2	转租赁
金杯面包车	1	自有
雪佛兰迈锐宝	1	转租赁

上汽荣威 W5	1	自有
江淮瑞风	6	自有
日产天籁	5	自有 4 辆，转租赁 1 辆
本田雅阁	1	自有
日产轩逸	2	自有

截止到回复之日止，共有经营性租赁车辆 52 辆，其中 6 辆为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车辆，公司进行转租赁经营，其余均为公司自有车辆，不存在个人车辆挂靠的情况。

5、公司车辆日常安全检查流程及车辆年检、车辆更新等相应的制度

(1) 日常安全检查制度：

首先建立健全车辆档案，包括：车辆基本情况和主要性能、运行使用情况、检测维修情况、车损事故处理情况等。

日常安全检查时点为：租赁车辆归还时、出租时，确保车辆处于安全状态或车辆异常时责任归属得以明确。

① 车辆检查的项目及流程：

A 有无车辆行驶证；

B 有无租赁汽车证；

C 年检标志是否过期；

D 强制险的标志是否过期；

E 保养是否过期或行驶公里数是否达到需要保养的数值；

F 检查燃油箱的贮油量，水箱的水量，曲轴箱内的机油量；

G 喇叭、灯光、乱水器、后视镜等有无异常；

H 各紧固螺栓、螺母（轮胎、半轴、传动轴、钢板弹簧等处），是否有松脱现象；

I 轮胎气压是否符合规定；发动机起动后，听察有无异响，检视各种仪表的工

作是否正常，有关部位是否漏油、漏水、漏气；

J起步后，试验制动效能及转向机构是否有效灵活

通过对车辆证件是否合法有效检查以及车辆重要零部件检查，保证车辆合法且技术状况良好。检查发现异常的车辆将被转到公司维保部门处理。

(2) 车辆年检制度：

公司依照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有关规定：“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 6 年以内每 2 年检验 1 次；超过 6 年的，每年检验 1 次；超过 15 年的，每 6 个月检验 1 次”，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3) 车辆更新制度：

公司规定达到以下情形之一的车辆不再做经营用途，由公司维保技术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做出出售或报废处理。

①经营 6 年以上。

②经修理和调整仍不符合机动车安全技术国家标准对在用车有关要求的；

③经修理和调整或者采用控制技术后，向大气排放污染物或者噪声仍不符合国家标准对在用车有关要求的；

④在检验有效期届满后连续 3 个机动车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⑤行驶公里数达到或超过 20 万公里。

(七) 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各项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风险

对于融资租赁行业，目前国家实行区别监管政策，具体包括由银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由商务部监管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是商务部批准成立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之一。2004 年以来，商务部陆续下发《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租赁业务有

关问题的通知》、《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监管办法。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格局和政策变动可能会对整个行业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当前从中央到地方都较为支持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如 2014 年 04 月 21 日福建省政府下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企业融资服务八条措施的通知》，2014 年 3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关于使用融资租赁登记系统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查询的通知》，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办发〔2015〕68 号”《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到 2020 年，融资租赁业务领域覆盖面不断扩大，融资租赁市场渗透率显著提高，成为企业设备投资和技术更新的重要手段；一批专业优势突出、管理先进、国际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基本形成，统一、规范、有效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基本建立，法律法规和政策扶持体系初步形成，融资租赁业市场规模和竞争力水平位居世界前列。

针对未来企业可能面临的行业政策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国家政策走向，及时做出预判，适时调整公司经营方向，确保公司发展方向不偏。

2、行业监管变化的风险

公司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第十三批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性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同时公司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受到福建省交通管理局的监督管理。未来，对于公司所处的租赁行业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要求和更严格监管措施。如果公司出现违反租赁行业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指引下，更加规范的、更加细致的制定企业的相关管理制度，做到比法规要求更严格，更具有前瞻性，从而以应对未来监管更严厉的风险。

3、业务操作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现代租赁业务，尤其是融资租赁业务作为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和交易方式，既是资本密集型，更是智力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产业。业务涉及金融、会计、保险、法律等专业知识，并且业务操作流程复杂，每一操作步骤一旦有所疏忽均可能造成公司损失，因此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和高度责任心。目前，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虽然已拥有较为丰富行业经验，但未来随着业务规模扩大，经营范围扩张，人才短缺或会给公司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已将人才战略上升到公司核心战略高度，公司既对内部员工进行再教育，也大力引进具有行业经验的高端人才。公司当前制定对员工培训计划，既有内部培训，又有外部专业课程培训；服务、营销、技术、管理、金融、法律等培训内容均有顾及。补充新鲜血液，给予具有技术、营销或管理方面专长的人才以优厚待遇，是公司一贯坚持做法。公司将在人才的“走出去、引进来”中不断强大自己的员工团队。

4、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高速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对公司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通过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和董事会成员结构，优化了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但随着经营规模迅速增长，公司倘若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才，以适应公司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将人才战略提升到公司的核心战略，行之有效的考核机制及严格的内控体系已建立完成。公司规模的不膨胀对公司管理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在此基础上全面引入6S标准管理体系，将制度与企业文化相契合。最终实现公司董事长提出“要开百年的老店”目标。

5、法律纠纷风险

公司业务模式，无论是经营性租赁业务，还是融资性租赁业务，在租赁期间，车辆所有权均属于企业，该期间租赁车辆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或交通事故，虽然根据《侵权责任法》规定，“在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

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如果责任界定不清，公司或面临一系列行政处罚、法律纠纷或诉讼，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在公司追偿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责任人时，由于存在经济利益，无法保证责任人能够及时配合公司工作，或产生法律纠纷，若公司通过调解、仲裁或诉讼等司法程序解决相应纠纷，公司有可能面临较长时间周期，以及一定人力、物力成本，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该风险，首先公司应排除自身责任，交车时做到严格审核客户驾驶资质、检测车辆质量状况，确保每位客户均有适格的驾驶资质，每一台租赁车辆均达到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根据《侵权责任法》第 49 条之规定以及《道路交通安全法》第 76 条之规定，交车时确保车辆质量不存在安全隐患、客户具备驾驶资格，公司无过错，就不需承担责任。为此公司制定相应工作制度与规范，专人落实制度与规范的严格执行。

6、车辆失控的风险

公司汽车租赁服务实施载体是公司购置的汽车，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汽车失控情况，主要包括客户由于经营情况或个人经济情况恶化，将车辆抵押或转租给第三方；以骗取租赁车辆后非法倒卖、抵押牟利为目的的恶意租车；或客户租赁汽车被盗等。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将立即启动风险控制措施，及时终止租赁合同，追踪相应车辆，通过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方式向客户进行追偿。但相关过程耗时不定，无法保证能够及时回收公司损失，因此车辆失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或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风险。

司法途径解决车辆失控问题为最后途径，公司一直以来都把失控车辆的取回以及经济追偿作为风险控制工作的头等大事，《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规定，民事主体对被非法侵占的财产有权自力取回。公司风险控制部所辖执行部门专为自力取回被非法侵占的车辆而设立，通过车辆上安装的 GPS 定位装置自力找回车辆，使得公司解决失控车辆的效率大大提升，因为做到及时处理，也避免情况继

续恶化，为公司挽回可能的经济损失。

7、承租人违约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自然人，数量较大，地域分散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征信体系发展滞后，无法准确获取个人信用记录，因此存在客户违约风险。虽然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建立了严格审批流程和风险控制措施，对已承租人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用车状况、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情况仍存在发生可能。

针对该风险，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对客户征信情况进行审查，包括：最高院失信人员名单查询、租赁行业内黑名单查询等，排除部分风险较大客户；经营性租赁通过收取合同押金、融资性租赁通过提高首付款等形式提高承租人违约成本，也降低或减少企业经济风险；租赁过程中由专人实时掌握承租人用车情况，包括回款情况、用车时段、违章情况、用车地域、驾驶习惯等分析潜在风险，及时做出纠偏行动，包括现场侦察、提醒告知、提前解约、乃至收回车辆等。

8、宏观调控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从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阶段性特征出发，应当适应经济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从要素驱动和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的“新常态”模式。宏观调控政策变动将直接导致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波动。而融资租赁的标的以固定资产为主，在国家政策引导下，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波动，必将直接影响融资租赁投放量。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保持对国家经济形势与经济政策关注，紧跟国家政策所倡导发展方向，准确定位客户需求应对经济形势转变，及时调整公司业务思路，顺应宏观调控要求。

9、融资成本波动风险

融资租赁业务是通过利差及财务杠杆来实现盈利。由于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期限均为一年以上，而公司从银行融资存在较多一年内短期借贷，利率下降将形成

利率收益。如货币政策变动或市场利率波动，将导致利差减少，进而直接影响公司营业利润。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继续改善经营能力，提高经营水平，不断累积自有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除银行贷款外，打通资本市场渠道，实现股权融资等其他融资方式并举。

10、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开展租赁项目承租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记录良好。公司对已起租项目保持持续跟踪，及时了解承租人财务、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情况仍存在发生可能。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大力加强对项目风险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充分发挥风险控制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各项管理、控制制度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现有各项风险控制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同时，公司将积极完善客户信用信息获取的技术手段，获取更为准确信息，完善客户信用评价体系。

11、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租赁项目租金回收期与该项目借款偿还期在时间和金额方面不匹配而导致出租人遭受损失可能。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开展租赁业务时尽可能保持借款期限与租赁期一致，并在制定租金回收方案时充分考虑借款偿还期限和方式，以降低时间和金额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1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融资租赁业是一个迅速发展的新兴行业，但随着企业生存和发展，对融资租赁需求量加大，租赁对象涉及到各个方面，担保和融资租赁公司持续快速增加，并且随着国内和世界贸易不断融合发展，国内融资租赁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风险增加。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贴近客户服务需求，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提高公司竞争实力和行业地位，增强公司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不断巩固公司行业内优势地位。

13、租赁物处置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会出现承租方违约而导致的处置租赁物情况，在租赁物处置过程中由于市场行情、流动性，汽车运营状况的不确定性，会产生无法或者延迟进行租赁物处置的风险。因此需要公司在项目审核中充分考虑租赁物本身价值、流通性及处置难易度等因素，同时公司需要建立相应租赁物处置渠道及团队，以应对租赁物处置风险。

针对该风险，首先公司所处汽车租赁行业，租赁物汽车具有较发达二手交易市场及较完备二手车评价体系，因此租赁物处置相对容易。其次，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车辆处置后勤保障队伍，结合多年从业经验，能够有效处置租赁物，减小公司租赁物处置风险。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在汽车市场增速回归正常、新车销售利润下滑的趋势下，融资租赁可以有效降低消费者购车门槛，从而促进新车销售并随之带来后续售后市场服务，并成为新的盈利增长点，而这点也深受企业用户欢迎。经营性汽车租赁也可以有效实现批量销售。因此，不仅仅是专业汽车租赁公司，厂商及经销商都在积极投身汽车租赁这片蓝海中。租赁公司分类见下表：

租赁公司类型	代表企业	企业特点
专业短期经营性汽车租赁公司	神州租车、一嗨租车、至尊租车等民营企业	提供便捷高效租赁服务，满足用户短期需求 车队规模大，全国网点分布广，在风投支持下资金实力雄厚 系统化管理能力

专业长期经营性汽车租赁公司	北京首汽、上海大众租赁等国有企业 Avis-Anji, Arval 等外商独资、合资企业	车队平均规模小，区域化经营，主要依靠同客户长期合作关系经营
专业融资性汽车租赁公司	先锋国际租赁等专业汽车融资性汽车租赁公司 国银租赁等金融租赁公司	利用融资租赁金融工具，帮助用户实现提前用车、均衡税负 获得资金利差收入
银行系融资租赁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公司	资金实力雄厚 专业度较低
厂商主导	东风日产租车 梅赛德斯-奔驰租赁 大众新动力	促进品牌车辆新车及二手车销售 增加厂商金融服务盈利能力
经销商	庞大乐业融资租赁 广汇汽车租赁 易汇资本融资租赁 中进汽贸服务	促进车辆销售 增加经销商集团金融服务盈利能力 产业链全面布局

数据来源：德勤研究

目前整体市场仍然处于高度分散之中，前 10 家汽车租赁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仅为 12%。从品类细分的角度来看，短租公司由于需要大量资金和车辆、网络的支持，公司数量最少，但汽车数量最多；长租公司数量最多，大约 80% 的公司均可以归为长租公司，但大多数长租公司均为地方性经营的小企业；融资租赁公司数量并不多，且主要集中在一二线城市，租赁车辆也有限。

值得注意的是，越来越多中大型企业利用自身优势开始拓展自身产品线，或扩大经营区域抢占市场份额。车队规模最大的短租企业开始逐步推出长租业务，由于车队规模效应，可以拿到更低价的车辆，短租企业的长租业务价格明显更具吸引力，结合其资金优势和营销、管理优势，未来势必会挤占小规模传统长租企业生存空间。

厂商所属租赁公司近期发展迅猛，显示整车厂在汽车租赁领域有着很高期望。大众在 2011 年成立新动力公司，其主要职责之一就是汽车租赁市场业务的发展，2013 年，大众在北京和上海各收购了一家当地汽车长租公司，目前已经在 4 个城市开展业务。

经销商下属租赁公司依托自身经销商渠道，发展迅速，车队和业务数量远远

超过市场上一般规模的租赁公司。

可以预见，在租赁市场蛋糕逐渐增大的背景下，未来市场集中度也将明显提升。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进入汽车租赁行业较早，是福建第一家取得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经过多年发展，综合实力不断提升，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销售汽车 1000 余量。目前，公司是福建省汽车租赁行业唯一一家被国家交通部授予“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的企业，为福建省汽车租赁企业知名品牌。

公司进入行业后，在业务模式上不断创新，依托互联网平台思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便捷和实惠”。与厂商系租赁公司相比，公司所售汽车种类丰富、齐全，可选空间较大；与银行系租赁公司相比，购车首付比例较低，同时利用物流平台为客户提供便捷的“送货上门”服务；与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相比，公司通过规模采购、保险“团购”等方式，降低成本，使客户购买价格更加优惠。鉴于此，公司通过差异化竞争方式，形成比较优势，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3、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竞争优势在于进入其他竞争对手未开发的细分市场，将自己的产品和服务实行差异化策略，与其他竞争对手形成鲜明差别。

(1) 车辆集采，车险团购，进车价格和投保费率较低

目前，公司已经与十余个品牌的汽车厂家分别签订汽车批量采购合同，约定车辆集采价格。相比普通市场价，公司集采价的折扣普遍可以达到 10% 以上。与市场相比较低的进货价，一方面降低公司采购成本，保证公司盈利空间，另一方面也将部分利益让渡与客户，保证客户以较低租金负担使用车辆，相比银行贷款购车，客户可以节省一大笔购车费用，因此，对客户的吸引力较大。目前，个人投保车险的费率折扣为 9.5 折，而企业团购车险的费率折扣为 7 折，企业相比个人可以多优惠 2.5 折。公司与几家大型保险公司建立合作关系，采购车辆时，以公司的名义为车辆集体投保车险，费率折扣为 7 折甚至更低。

（2）业务门槛较低，提供服务便捷

目前，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占公司收入 90%以上。其发展较快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该业务较之银行车贷或汽车金融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门槛较低，服务的客户群体范围广阔。一方面，审核资质相对宽松，客户提供身份证件、驾驶证、银行流水等文件即可满足申请条件；另一方面首付比例较低，目前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首付金额为全部车款与税费合计的 20%，低于银行和汽车金融公司购车款的 30%，因此一些无法在银行和汽车金融公司购车的客户，将成为公司潜在客户，该客户群体数量众多，分布广泛，为公司业务量增长奠定基础。

另一重要原因为，公司提供包括购车、上牌、缴税、年检等一条龙服务内容，借助与公司长期合作的汽车销售公司、物流公司、政府等职能部门，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为客户提供高效服务，节约客户时间成本与劳力成本，因此吸引客户同时，有效增加客户粘性，成为业内服务典范。

（3）拓展准限购二线城市，布局三、四线城市，定位空白市场业务

公司在竞争策略与发展战略上寻求差异化竞争，鉴于一线城市汽车保有量趋于饱和，限购政策的限制，以及购车与租车行业竞争压力。公司凭借业务模式创新，大力发展准限购的二线城市，布局三、四线城市，定位于竞争压力较小，以及大型汽车服务公司无暇分身的市场。对于准限购二线城市，如厦门、南京、西安、重庆等地，公司提早介入，大量持有该区域牌照，未来这些城市一旦限购，公司所持牌照将成为稀缺资源，届时基于已有牌照公司可开展多元化业务。对于三、四线城市，考虑到该地区人口密度和经济实力等原因，大型汽车 4S 店或汽车租赁公司的固定成本较高，投入产出比较小，不愿在此布局。而对于公司，由于其开展业务门槛宽松，同时固定成本投入较小，该地区客户与公司业务模式契合度较高，凭借精准的营销手段，能够有效拓展三、四线空白市场，迅速拉动公司业务规模。

（4）固定资本投入少，辐射范围广泛

传统汽车融资租赁模式是以 4S 店为依托，进行区域化定点式业务拓展。由于建店成本较高，投资回收期较长，对周边客户辐射范围有限，尤其在人口密度较

低区域内，投入产出比不具备经济效应。相较于此，公司业务模式，以互联网营销为依托，信息通过无形的网络进行深层次渗透，同时以“病毒传播”的速度扩散，因此辐射范围广泛。一个简易办公场所，固定资产投资较少，但可以辐射周边一系列区域，搭载公司高效的物流合作商，可以实现低成本投入，高覆盖客户范围，增加公司利润空间。

(5) 多元化营销手段，广告定位精准

公司营销手段较为丰富，大体在两个层面进行实施，一方面是公司层面，依托公司运营的网站，以及正在搭建的互联网平台，进行企业形象和企业产品、服务推广，与客户进行互动，便于服务开展，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另一方面，公司业务人员，以个人名义在所在区域内的各大生活资讯信息分类网站上，如易车网、赶集网等进行广告发布。该类网站具有庞大用户群体，同时信息分类精致，公司能够以较小成本，撬动较大广告效应和客户资源，相比无差异广告覆盖，该模式能够精准定位客户群体，进行点对点营销，能够有效节省人力和财力，控制成本水平。

(6) 产权明晰，风控措施完善

目前，公司融资性租赁业务中相应汽车产权隶属于公司，因此公司是汽车所有权人。一旦客户发生违约行为，公安机关、司法机构等执法单位，可在短时间内界定相关责任权属问题，收回公司车辆。与银行以及汽车金融租赁公司相比，如果汽车产权属于个人，在追究违约客户责任时，仅能通过司法诉讼手段予以解决，该程序处理周期较长，将造成车辆长期闲置，从而提高运营成本。因此，公司目前经营模式，即使发生违约行为，亦能有效降低车辆闲置时间，提高汽车二次营运周转效率，作为风险控制手段，具有较好的可操作性。

公司具体竞争优势见下表：

业务比较	银行贷款	车商金融	公司融资租赁	优势说明
客户群体	高端	中高端	中低端	不同客户群体，竞争较小。
购车门槛	首付 30%，较高	首付 30%，较高	首付 0-20%，极低	门槛优势明显。

业务比较	银行贷款	车商金融	公司融资租赁	优势说明
购车价格	基本等同于市场价，无折扣或折扣较低	基本等同于市场价，折扣较低	公司采用集采模式，相比市场价有10%以上折扣	体现价格优势，优惠客户
保险费率	客户自己投保，只能享受9.5折的费率折扣	客户自己投保，只能销售9.5折的费率折扣	公司为车辆集体投保车险，可以享受7折的费率折扣	提升客户让利空间
贷款手续	需要提供大量材料，贷款手续繁琐，审批时间长。	需要提供较多材料，贷款手续较为不便，审批时间较长。	基本无需提供材料，如租车一般便捷。	拥有使用车辆方便，快捷。
贷款车型	有一定限制	有一定限制	车型按客户需求，无选择限制。	可满足客户个性需求。
售后服务	无增值服务	无增值服务	有增值服务，如代办保险理赔，代办年检，专业指导车辆使用等	体现专业性，让客户用车无忧。
风险控制	基本无风控手段，企业较为弱势	基本无风控手段，企业较为弱势	合约期内产权归属企业，企业对车辆拥有控制权，可通过GPS定位对车辆实行监控，并实施多种手段保证对车辆的管控。	企业在风险控制方面有很大主动权，风险有保障。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人才瓶颈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公司目前职工学历水平偏低，人才储备相对不足，公司各团队成员需要更加全面的能力和更高素质。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高学历、高素质员工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正逐步加大高学历人才引进力度，充实专业人才，尤其是财务与法律方向专业人才。

(2) 管理水平不足

公司通过发展和规范，已经建立了治理机制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但各项管理制度方面运行不够完善。在业务开发、管理，风控等方面，公司与汽车租赁行业国际标杆企业存在较大差距，需进一步梳理和规范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3) 资金瓶颈

随着公司市场范围及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所需的资金投入也在不断增加，未来公司可能面临资金瓶颈，急需通过新的融资渠道予以解决。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 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后，形成了较为规范的治理制度，全体股东组成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选出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2015年7月公司股改后，建立了较为成熟的“三会”治理机制。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任期3年；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3年，其中职工监事不低于1名。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均能合法合规运行。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章程中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治理细则。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历次“三会”会议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

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能够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专项评估

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良好、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及内控制度对保护投资者权益以及实现经营管理目标的重要性，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以及覆盖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参与、表决等权利以及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如下：

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约定了投资者纠纷解决机制和工作细则。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各岗位能够起到相互牵制的作用。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建立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公司目前已制定并执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误、舞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

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二、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施以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及法人代表对此作出了声明，当地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也出具了公司近两年来的无违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经主办券商核查，确认上述情况真实，不存在其他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

公司针对《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的通知》核查情况：

按《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排查的对象为：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获得试点资格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和经过审批注册成立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企业。公司获得内资融资租赁试点资格的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0 日，故公司不在排查的对象内。

按照《通知》传达的精神，公司不存在《通知》中所列示风险问题，首先公

司经营使用车辆均为通过贷款购买或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入，都有相应合同依据，资金或经营资产来源有合法途径及相关手续。公司经营使用车辆也与购买或通过融资租赁合同租入的车辆一一对应，资产与业务完全匹配。

其次没有发现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假借公司名义或由公司提供担保，参与非法集资活动等行为，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也无违法违规记录、资金周转困难等情况，也无投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具有融资功能企业等情况。

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 6 月 24 日做出的《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主管部门对公司认定：“至今未因违反相关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处罚”。所以公司不存在《通知》所需要排查的风险。

公司针对《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核查情况：

1、公司业务合规情况：

公司实缴资本金 1.7 亿，达到融资租赁企业应具备资产规模；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采取直接租赁和转租赁形式，符合《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以车辆作为融资租赁载体，真实存在且权属清晰；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资金及车辆来自于自有资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融资租赁企业融资租赁车辆，不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更不存在借融资租赁名义开展非法集资活动。

2、公司经营合规情况：

公司建有健全财务会计制度，每月，每季，每年均召开不同规格经营成果检讨会议，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进行分析、研究、改善；公司还建有独立且建制齐全的风险控制部门，并建有企业内部的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制度对风险控制部门下设的客服部、技术部、执行部、法务部各部门的职责、工作流程等进行了规定，形成具有行业特色的完善企业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以个人为主，合同金额一般在 10-20 万元，经营风险较为分散，符合《办法》要求。

3、公司人员合规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现有员工 265 名，本科学历 52 人，专科学历 83 人，其中财务及会计专业人员 19 名（含会计师及高级会计师 2 名），法律专业人员 14 名，贸易专业人员 4 名，经济专业人员 12 名、管理专业人员 31 名，其他专业人员 74 名。以上公司员工具有一定行业经验且品行良好，均无不良从业记录。符合《办法》所要求的“企业应配备具有金融、贸易、法律、会计等方面专业知识、技能和从业经验并具有良好的从业记录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伟先生，厦门大学 EMBA 在读，2007 年创办公司。至今已积累 8 年行业管理经验，并任福建省道路运输协会汽车专业委员会副会长，行业经验极为丰富，得到社会各界认可；公司副总经理林炎峰先生，2009 年起任公司总经理，至今有 7 年行业管理经验；公司副总经理叶富伟先生，厦门大学 EMBA 在读，2012 年加盟公司，至今已有 3 年以上行业管理经验；公司风险控制部负责人林永先生，法律专业毕业，具有法院、律师事务所工作经历，2012 年加盟公司已具备 3 年租赁行业经验。公司管理人员兼具专业素养以及租赁行业从业经验，且品行良好，无不良从业记录，符合《办法》要求。

三、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经营和运作。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体系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使用权、场地租赁权、各项设备以及商标、软件使用权等。公司目前没有以其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主要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入股东账户的情形。

公司的税务登记证号码为闽国地税字：350100665097265，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

公司已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是独立运作的企业，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在采购、生产和销售上不依赖于任何企业或个人，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综上，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四、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融资性租赁及汽车经营性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情况如下：

智通投资经营范围为对工业、农业、服务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相同、相似业务。

惠通投资经营范围为对工业、农业、服务业、金融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相同、相似业务。

巨茂机电经营范围为：机电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批发、代购代销；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汽车用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空调制冷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建筑材料的批发、代购代销；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不含特种设备）；空调制冷设备安装及维修保养；环保工程设计、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巨茂机电与公司不存在相同、相似业务。

因此，喜相逢同实际控制人黄伟对外投资的企业处于不同行业，从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可替代性、市场差别方面不具有相同或近似性。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不存在对外投资及持有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形，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伟所控制的企业同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均不存竞争性业务，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五、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健全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现象的发生。

六、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最近两年以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位/身份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黄伟	董事长、总经理	35,100,000	20.65%

林炎峰	董事、副总经理	1,300,000	0.76%
叶富伟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0.35%
潘秋	董事、董事会秘书	5,600,000	3.29%
合计	-	42,600,000	25.05%

此外，公司监事会主席邱国虎通过惠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9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公司监事杨佳斌通过惠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及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九、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一）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有关合同履行正常。

（二）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书面声明》
-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
-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4、《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书面声明》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对外兼职	对外投资企业	投资占股
黄伟	董事长、 总经理	-	福建巨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0.00%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25%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50%
滕用庄	董事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17%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
		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兼总经理	-	-
刘伟	董事	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助理	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75%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4.48%
杨慧琼	董事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	-
林炎峰	董事	-	福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50.00%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除上表所示的对外兼职和投资以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承诺，不存在其他的兼职和对外投资。上述兼职和投资的企业均和公司无业务重叠关系，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也发表声明，其控制的企业在未来也不会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诚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

十二、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重大变化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5月，喜相逢有限执行董事始终由黄伟担任。

2015年6月，喜相逢有限开始实行股改，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2015年6月25日，喜相逢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黄伟、滕用庄、刘伟、杨惠琼、林炎峰、叶富伟、潘秋为董事会成员。

除上述情况外，最近两年公司董事未发生其他变化。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喜相逢有限监事始终由谢晓惠一人担任。

2015年5月16日，喜相逢有限召开股东会，谢晓惠不再担任喜相逢有限监事，由林炎峰一人担任。

2015年6月，喜相逢有限开始实行股改，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2015年6月25日，喜相逢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邱国虎、杨佳斌为监事会成员。邱国虎、杨佳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陈晨华组成公司监事会。

除上述情况外，最近两年公司监事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至2015年5月，喜相逢有限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黄伟及副总经理林炎峰、叶富伟。

2015年6月，喜相逢有限开始实行股改，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为了适应股份公司治理需要，喜相逢股份继续聘任黄伟担任总经理，聘任林炎峰、叶富伟担任副总经理，聘任潘秋担任董事会秘书，聘任张景花担任财务总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进一步壮大。

总体上说，公司近两年来高级管理人员较为稳定，股改后又有所壮大，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

同时，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董监高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51ZB00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2、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 3 家全资子公司，即福州国信、厦门喜相逢、陕西喜相逢，因此，公司将福州国信、厦门喜相逢和陕西喜相逢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和合并期间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会计合并期间	备注
福州国信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3年1月至2015年5月	——
厦门喜相逢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4年1月至2015年5月	——
陕西喜相逢公司	全资子公司	——	

2015年4月，本公司在西安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喜相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喜相逢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并于2015年4月21日取得营业执照。因公司生产经营决策变化，陕西喜相逢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登报发布注销公告，将于登报45日后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注销。

（三）报告期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035,336.03	2,727,172.79	156,55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3,258.27	207,733.46	590,585.75
预付款项	1,278,218.51	1,887,21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98,313.16	179,254,437.98	33,895,330.32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914,236.78	30,932,406.92	7,815,215.76
其他流动资产	6,023,670.75	3,643,804.10	1,163,920.07
流动资产合计	179,953,033.50	218,652,771.25	43,621,610.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7,320,605.52	50,217,173.16	19,249,391.0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02,663.86	10,644,278.58	9,311,374.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1,014.17	518,708.96	376,02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0,188.43	996,886.91	75,87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1,054.98	2,184,814.36	790,229.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045,526.96	69,561,861.97	34,802,891.56
资产总计	280,998,560.46	288,214,633.22	78,424,501.8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80,000.00	7,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7,886.00	-	540,696.00
预收款项	1,868,108.90	1,139,633.30	51,351.51
应付职工薪酬	1,424,844.14	750,821.23	623,575.98
应交税费	4,517,979.69	4,985,802.86	2,094,772.3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6,627.15	5,193,400.79	6,060,533.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749,407.75	42,991,117.03	11,808,359.0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234,853.63	66,440,775.21	28,879,287.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61,121.25	11,521,600.86	1,375,187.1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4,750,326.39	16,704,669.31	8,472,566.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188,635.27	10,012,887.78	617,854.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00,082.91	38,239,157.95	10,465,607.96
负债合计	108,434,936.54	104,679,933.16	39,344,895.86
股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817.92	414,817.92	4,743.90
未分配利润	2,148,806.00	5,119,882.14	1,074,86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172,563,623.92	175,534,700.06	31,079,606.01
少数所有者权益		8,000,000.00	8,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563,623.92	183,534,700.06	39,079,606.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280,998,560.46	288,214,633.22	78,424,501.8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163,988.56	29,969,177.63	15,698,706.97
减：营业成本	8,853,107.61	12,436,045.08	8,757,361.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4,218.46	135,512.73	165,310.70
销售费用	1,777,768.70	1,980,768.04	1,356,997.93
管理费用	4,697,847.66	5,086,226.76	2,073,297.72
财务费用	630,181.89	2,119,982.33	1,012,768.27
资产减值损失	696,722.99	2,855,318.10	804,55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144,141.25	5,355,324.59	1,528,413.25
加：营业外收入	1,261,956.36	1,705,336.50	885,674.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4,236.14	530,021.41	543,024.58
减：营业外支出	1,344,370.44	771,933.12	830,240.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4,092.90	298,625.42	811,364.2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6,061,727.17	6,288,727.97	1,583,846.74
减：所得税费用	1,724,909.38	1,833,633.92	405,923.9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336,817.79	4,455,094.05	1,177,92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6,817.79	4,455,094.05	1,177,922.83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6,817.79	4,455,094.05	1,177,92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6,817.79	4,455,094.05	1,177,922.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356,759.18	87,562,301.57	42,075,931.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683.33	2,576,932.74	8,358,00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70,442.51	90,139,234.31	50,433,93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905,477.26	68,778,730.10	33,263,690.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8,183.70	7,998,025.59	3,225,32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0,746.74	969,207.35	181,77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1,203.52	10,507,919.22	3,558,8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65,611.22	88,253,882.26	40,229,61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5,168.71	1,885,352.05	10,204,319.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0,000.00	11,380,000.00	8,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94,41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74,410.26	151,380,000.00	3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60,000.00	7,700,000.00	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4,035.24	2,036,042.37	942,792.6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91,307.49	37,178,774.99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4,035.24	150,627,349.86	43,921,56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40,375.02	752,650.14	-10,221,56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08,163.24	2,570,614.38	-73,240.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7,172.79	156,558.41	229,79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035,336.03	2,727,172.79	156,558.41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5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414,817.92	5,119,882.14	8,000,000.00	183,534,70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0						5,119,882.14	8,000,000.00	183,534,700.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971,076.14	-8,000,000.00	-10,971,07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36,817.79		4,336,817.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8,000,000.00	-8,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07,893.93		-7,307,893.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7,307,893.93		-7,307,893.9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414,817.92	2,148,806.00		172,563,623.92

(续表)

2014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743.90	1,074,862.11	8,000,000.00	39,079,60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4,743.90	1,074,862.11	8,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40,000,000.00	-	-	-	-	410,074.02	4,045,020.03	-	144,455,09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5,094.05		4,455,09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410,074.02	-410,074.0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074.02	-410,074.0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414,817.92	5,119,882.14	8,000,000.00	183,534,700.06

(续表)

2013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8,000,000.00	12,901,68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98,316.82	8,000,000.00	12,901,683.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	-	-	-	4,743.90	1,173,178.93		26,177,922.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77,922.83		1,177,92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743.90	-4,743.9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3.90	-4,743.90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4,743.90	1,074,862.11	8,000,000.00	39,079,606.01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641,087.92	2,495,638.17	148,62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6,770.27	196,789.46	562,602.55
预付款项	53,500.00	993,11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08,893.09	178,601,904.22	29,892,607.5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651,105.74	28,754,182.75	4,935,549.05
其他流动资产	4,127,092.43	3,384,408.14	911,921.83
流动资产合计	175,968,449.45	214,426,038.74	36,451,309.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9,186,381.58	48,053,332.90	15,141,220.22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75,625.72	8,618,678.00	6,096,722.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3,272.52	518,708.96	376,02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762.44	858,34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6,506.44	1,960,142.81	672,84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496,548.70	65,009,211.86	27,286,816.07
资产总计	273,464,998.15	279,435,250.60	63,738,125.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80,000.00	7,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50,386.00		540,696.00
预收款项	1,813,312.45	1,139,633.30	51,351.51
应付职工薪酬	1,278,678.41	572,367.70	558,537.98
应交税费	4,294,529.70	3,992,588.09	1,677,765.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45,178.15	9,243,202.98	4,475,578.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48,398.21	41,199,917.71	9,875,277.5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830,482.92	67,527,709.78	24,879,20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93,920.76	11,162,748.42	298,437.3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0,210,172.05	16,638,790.29	8,023,589.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782,777.72	9,957,822.89	489,453.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86,870.53	37,759,361.60	8,811,480.72

负债合计	101,017,353.45	105,287,071.38	33,690,686.86
股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817.92	414,817.92	4,743.90
未分配利润	2,032,826.78	3,733,361.30	42,695.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447,644.70	174,148,179.22	30,047,43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464,998.15	279,435,250.60	63,738,125.89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979,578.00	25,351,918.92	12,982,191.12
减：营业成本	7,771,266.47	10,575,870.73	6,859,218.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1,892.97	96,921.42	129,998.17
销售费用	1,612,616.54	1,602,673.51	1,124,224.11
管理费用	4,315,347.74	3,826,230.61	1,989,187.58
财务费用	457,475.70	1,559,753.99	721,816.54
资产减值损失	705,652.96	2,749,672.05	735,264.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7,86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7,193,194.38	4,940,796.61	1,422,482.00
加：营业外收入	1,060,050.09	1,458,296.18	778,663.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85.00	418,970.20	500,769.34
减：营业外支出	1,047,784.03	667,696.10	770,960.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3,517.15	196,740.44	752,284.26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7,205,460.44	5,731,396.69	1,430,184.58
减：所得税费用	1,598,101.03	1,630,656.50	344,089.4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607,359.41	4,100,740.19	1,086,095.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07,359.41	4,100,740.19	1,086,095.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022,497.40	87,036,742.57	41,712,607.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6,599.91	3,488,188.85	5,650,29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19,097.31	90,524,931.42	47,362,90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98,362.98	66,240,451.62	31,026,15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43,604.38	6,172,674.83	2,005,22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9,728.25	897,419.42	100,47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7,221.60	15,876,316.98	4,264,64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38,917.21	89,186,862.85	37,396,50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9,819.90	1,338,068.57	9,966,39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4,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043.07	-67,387.81	-55,99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0,000.00	11,380,000.00	8,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94,41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74,410.26	151,380,000.00	3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60,000.00	7,700,000.00	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412,097.54	2,185,603.99	709,875.9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18,067.49	37,178,774.99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2,097.54	150,303,671.48	43,688,65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02,312.72	1,076,328.52	-9,988,650.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145,449.75	2,347,009.28	-78,24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5,638.17	148,628.89	226,87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41,087.92	2,495,638.17	148,628.89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5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5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	-	-	-	414,817.92	3,733,361.30	174,148,17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0	-	-	-	-	414,817.92	3,733,361.30	174,148,179.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	-	-	-	-	-	-1,700,534.52	-1,700,53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07,359.41	5,607,359.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7,307,893.93	-7,307,893.93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7,307,893.93	-7,307,893.93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414,817.92	2,032,826.78	172,447,644.70

(续表)

2014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4,743.90	42,695.13	30,047,439.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4,743.90	42,695.13	30,047,439.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40,000,000.00	-	-	-	-	410,074.02	3,690,666.17	144,100,74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0,740.19	4,100,74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0	-	-	-	-	-	-	14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410,074.02	-410,074.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074.02	-410,074.0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0	-	-	-	-	414,817.92		174,148,179.22

(续表)
2013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38,656.11	3,961,343.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1,038,656.11	3,961,343.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	-	-	-	4,743.90	1,081,351.24	26,086,095.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6,095.14	1,086,095.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	-	-	-	-	-	2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743.90	-4,743.90	-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3.90	-4,743.90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4,743.90	42,695.13	30,047,439.03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申报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

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

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

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

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融资租赁款	风险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关联方往来款及保证金、备用金	资产类型	不计提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5	5
7-12月	10	10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B、对融资租赁款组合，采用风险类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个月内），次级类（逾期1-3个月客户）、可疑类

（逾期 4-6 个月客户）、高风险类（逾期 7-12 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 12 个月以上客户）等 6 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

风险类型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正常类	0.00
关注类	1.00
次级类	5.00
可疑类	30.00
高风险类	50.00
损失类	10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1。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运输设备采用年数总和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预计使用年限及残值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运输设备	10.00	15.00

公司除运输设备外的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00	5.00	3.17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1。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

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6、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

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经营租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的经营租赁收入。

公司融资租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租赁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租赁开始日是指租赁协议日与租赁各方就主要条款作出承诺日中的较早者。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和承租人将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并确定在租赁期开始日应确认的金额。

②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③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未担保余值，指租赁资产余值中扣除就出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以后的资产余值。

④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的经营租赁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经营租赁成本。

(2) 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

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自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起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不重大。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主要会计差错更正。

经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公司与上市公司的相关政策基本相同。报告期内，公司除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外，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对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如上应收款项部分所述，经过核查，本所认为：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谨慎的。

对于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等，经过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的一致性，经过核查，没有发现公司利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操纵利润情形。

通过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对报告期内公司四大业务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与执行情况的了解与检查，认为申报期内公司四大业务循环相关内部控制

制度的设计基本合理，各业务循环中的重大风险点控制设计有效并得到执行。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099.86	28,821.46	7,842.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256.36	18,353.47	3,907.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256.36	17,553.47	3,107.96
每股净资产（元）	1.02	1.08	1.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1.03	1.04
资产负债率	38.59%	36.32%	5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4%	37.68%	52.86%
流动比率（倍）	2.60	3.29	1.51
速动比率（倍）	2.58	3.26	1.51
项目	2015年1月至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316.40	2,996.92	1,569.87
净利润（万元）	433.68	445.51	11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3.68	445.51	11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2.27	384.55	113.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2.27	384.55	113.45
毛利率	61.78%	58.50%	44.22%
净资产收益率（%）	2.49	4.31	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6	3.72	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1	11.19	11.79
长期应收款周转率（次）	0.21	0.47	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99.52	188.54	1,020.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01	0.34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8) 长期应收款周转率=当年收到融资租赁业务客户回款金额*2/(期初长期应收款+期末长期应收款)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综合毛利率（%）	61.78	58.50	44.22
净资产收益率（%）	2.49	4.31	7.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0.08

1、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4.22%、58.50%和61.78%，并呈现上升态势。其中2014年，公司毛利呈现大幅上升，主要因为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提升导致。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提升的原因为：

（1）规模效应的影响

2014年随着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模式逐步成熟，营运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当年新签融资租赁合同数量增幅较大，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在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对成本费用进行合理规划，规模效应呈现，毛利率稳步上升。

（2）融资租赁核算方法的影响

按融资租赁准则核算要求，融资租赁业务的“未确认融资收益”、“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期确认。在合同签订的当年，单

份合同对应的成本中，除融资租入利息成本之外，还包含人工成本、GPS、报牌、配钥匙等车辆相关的直接成本，在合同期的第二、三年，对于原有合同而言，成本只包含“未确认融资费用”一个因素，成本项目的减少，导致递延合同在租赁期内的毛利率较首期提升。

(3) 融资成本的影响

2013年，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处于起步阶段，资金需求较大，企业融资渠道少，融资成本较高。2014年，随着企业与金融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合作的深入，融资渠道逐步拓宽，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析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40%、4.31%和2.49%；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08、0.04、0.03。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几年来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公司业务核算的特殊性所致。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对应合同收入在融资租赁期限内按实际利率分期确认，导致公司净资产投入产生的预期收益无法在当期直接体现。

从合同签约数量看，公司2013年新签的融资租赁合同共358份，2014年新签的融资租赁合同900份，2015年1-5月新签融资租赁合同687份，新签合同数量递增较快。从利润额看，公司2014年净利润较上年增加327.72万元，增幅为278.22%。2015年1-5月，净利润433.68万元，几年来利润实现稳步增长，盈利能力较强。

(二) 偿债能力

公司报告期内，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8.59%	36.32%	5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4%	37.68%	52.86%
流动比率（倍）	2.60	3.29	1.51
速动比率（倍）	2.58	3.26	1.51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1-5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0.17%和

36.32%和 38.59%；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 倍、3.29 倍和 2.6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51 倍、3.26 倍和 2.58 倍。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公司规模和发展阶段相适应，保持相对稳定、合理水平。

与主板上市公司相比，2013 年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逐步发展，对资金具有较强的需求，为满足持续的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2014 年，由于公司增资导致总资产增加，使资产负债率得以降低，同时提高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2015 年 1-5 月，基本无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较强，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为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流动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因此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1	11.19	11.79
长期应收款周转率（次）	0.21	0.47	0.53

注：长期应收款周转率=当年收到融资租赁业务客户回款金额*2/（期初长期应收款+期末长期应收款）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对应于公司经营租赁业务，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分别为 63.47 万元、22.01 万元、32.43 万元；对应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79、11.19 和 7.31，保持在较高水平。由于公司经营租赁业务规模有所收缩，因此应收账款余额持续较小，且该业务方向逐步转型公车或商务车租赁领域，客户群体整体信用度有所提升，但回款周期有所延长，但整体而言，公司 90%以上应收款均在 1 年以内，回款速度较快，其周转率较高，显示出较强的营运能力。

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对应于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目前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分别实现收入 701.91 万元、2,518.81 万元和 2,117.29 万元；对应的长期应收款周转率分别为，0.53、0.47 和 0.21，成下降趋势。该业务主要面向银行车贷无法覆盖的消费群体，以及期望拥有一站式售后

服务的用车客户，签署合同租赁期限为 2-3 年，以长期应付款形式逐月回收，其周转率下降，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扩张，每年新增大量客户，导致期末长期应收款金额同比上升，同时上升幅度大于当年客户回款幅度所致。目前结合公司先进的业务模式和完善的风控机制，长期应收款回收及时，营运治理较为有效。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52	188.53	1,02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0	-6.74	-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4.04	75.27	-1,022.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0.82	257.06	-7.32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20.43 万元、188.53 万元和-2,199.52 万元。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88.53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随之采购付款增加，以及日常经营活动其他支出增加所致；

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2,199.52 万元，较 2014 年全年净流出增加，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使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较多。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主要购买零星办公类固定资产支出，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383.70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办公类房产。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亦不断增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较大增长，后由于资本金充实，公司资金充裕，大幅减少了

对外筹资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银行借款和股东投资款。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主要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其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收入	占比
经营租赁	1,991,114.00	8.60%
融资租赁	21,172,874.56	91.40%
合计	23,163,988.56	100.00%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经营租赁	4,781,072.65	15.95%	8,679,565.48	55.29%
融资租赁	25,188,104.98	84.05%	7,019,141.49	44.71%
合计	29,969,177.63	100.00%	15,698,706.97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租赁服务，包括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两类业务，是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上升，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69.87万元、2,996.92万元和2,316.40万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90.90%，展现了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从公司业务结构上看，公司经营租赁业务正在逐渐下降，由2013年占总收入的55.29%下降到2015年的8.60%；融资租赁业务同期由44.71%上升到91.40%，目前公司以融资性租赁为主，搭载经营性租赁的业务格局业已确立。

经营租赁业务为公司较早开展的业务。公司是福州市第一家取得汽车租赁许可证的企业，经过多年运营，业务规模发展较大，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由于该行业规范缺乏完善，同时进入门槛较低，因此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鉴于此公司主动进行业务结构调整，一方面，着力向公务或商务租车服务拓展，一方面，集中核心力量发展融资租赁业务，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租赁业务收入呈现下降趋势。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经营租赁业务收入分别为 867.96 万元、478.11 万元和 199.11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下降 44.92%。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性租赁业务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分别实现收入 701.91 万元、2,518.81 万元和 2,117.29 万元，其中 2014 年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258.85%，2015 年 1-5 月业务收入业已接近 2014 年全年业务收入，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整体呈现出爆发性增长的态势。公司融资性租赁业务于 2012 年开始正式开展，定位于银行车贷无法覆盖的消费群体，借助公司先进的业务模式和积累的客户资源、品牌形象，公司该业务发展迅速，为公司收入作出了较大贡献。

公司经营租赁业务和融资性租赁业务均是在租赁期限内，根据租赁合同以月度或季度为单位收取租金，进而在该时点确认业务收入。经主办券商通过与企业高管和财务部门访谈，调取公司财务记录，抽查记账凭证等方式核查，确认公司收入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收入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不存在虚增收入以及隐藏收入的情形。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咨询手续费或服务费收入。

主办券商与会计师，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① 检查融资租赁合同、经营租赁合同，对合同中的客户、收款方式与期限、实现条件、履行义务、违约条款等重要信息进行检查、记录，并与公司账面记录相核对；

② 检查与融资租赁、经营租赁相关的提车记录，核实已确认相关收入对应的服务均已经按照合同要求执行完毕，判断融资租赁、经营租赁业务是否真实发生，并关注收入记录的完整性、截止性；

③ 检查融资租赁、经营租赁回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④ 结合“长期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函证程序，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在执行审计程序过程中主要获取的内部证据有：租赁车辆台账、提车记录单；外部证据有：融资租赁合同、客户付款银行回单、客户回函、车辆管理所的车辆查询打印车辆信息一览表等。

综上，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真实、完整、准确，收入确认、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成本	占比
经营租赁	1,256,816.45	14.20%
融资租赁	7,596,291.16	85.80%
合计	8,853,107.61	100.00%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经营租赁	2,564,730.08	20.62%	3,804,039.98	43.44%
融资租赁	9,871,315.00	79.38%	4,953,321.43	56.56%
合计	12,436,045.08	100.00%	8,757,361.41	100.00%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营业成本不断提高，经营租赁业务成本因整体业务规模的收缩而下降；融资租赁业务整体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而升高。

公司主要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汽车保险费、GPS购置费、资金成本、人力成本等。从公司两类业务看，其中汽车保险费逐月进行摊销成本，人力成本、GPS购置费成本一次性入账，资金成本按实际利率法在归属期内确认。

公司采购的真实性、成本的真实性及完整性，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 ① 核查公司主要的车辆采购合同、发票、采购付款记录等，并与账面记录

相核对，主要采购车辆台账与采购付款相互勾稽核对，针对申报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付款余额进行函证。

② 公司采购车辆时首付款为车辆价值的 30%，其余 70% 款项以汽车抵押贷款或融资租赁的方式支付，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了对应的抵押贷款合同、融资租赁合同，对合同约定的付款周期、利率、月付款租金等数据进行详细核对，对比企业每月的还款金额信息，进行详细的测算，验证每月金融利息成本的准确性；并针对申报期内主要汽车金融公司贷款余额及金融公司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余额进行函证。

③ 期末，对公司经营租赁车辆进行监盘，对融资租赁车辆前往车辆管理所查询并打印车辆信息一览表，对期末经营性租赁在外的车辆，通过调阅合同、派车单等相关程序予以确认；通过对公司长期应付款、勾稽核查了报告期内公司车辆采购与营业成本的勾稽关系。

综上，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在申报期内采购真实，成本核算准确、完整。

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各项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经营租赁	1,991,114.00	1,256,816.45	734,297.55	36.88%
融资租赁	21,172,874.56	7,596,291.16	13,576,583.40	64.12%
合计	23,163,988.56	8,853,107.61	14,310,880.95	61.78%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经营租赁	4,781,072.65	2,564,730.08	2,216,342.57	46.36%
融资租赁	25,188,104.98	9,871,315.00	15,316,789.98	60.81%
合计	29,969,177.63	12,436,045.08	17,533,132.55	58.5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经营租赁	8,679,565.48	3,804,039.98	4,875,525.50	56.17%
融资租赁	7,019,141.49	4,953,321.43	2,065,820.06	29.43%
合计	15,698,706.97	8,757,361.41	6,941,345.56	44.22%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4.22%、58.50% 和 61.78%，整体毛利水平较高，呈逐年上升的趋势，突显出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毛利率逐年提升主要原因如下：

①规模效应的影响

2014 年随着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模式逐步成熟，营运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当年新签融资租赁合同数量增幅较大，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在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对成本费用进行合理规划，规模效应呈现，毛利率稳步上升；

②融资租赁核算方法的影响

按融资租赁准则核算要求，融资租赁业务的“未确认融资收益”、“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期确认。在合同签订当年，单份合同对应的成本中，除融资租入利息成本之外，还包含人工成本、GPS、报牌、配钥匙等车辆相关的直接成本，在合同期的第二、三年，对于原有合同而言，成本只包含“未确认融资费用”一个因素，成本项目的减少，导致递延合同在租赁期内的毛利率较首期提升。

③融资成本的影响

2013 年，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处于起步阶段，资金需求较大，企业融资渠道少，融资成本较高。2014 年，随着企业与金融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合作的深入，融资渠道逐步拓宽，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

经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公司毛利水平以及波动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一致，具有较大合理性，同时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划分、归集合

规，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4、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3,163,988.56	29,969,177.63	90.90%	15,698,706.97
营业成本	8,853,107.61	12,436,045.08	42.01%	8,757,361.41
营业利润	6,144,141.25	5,355,324.59	250.38%	1,528,413.25
利润总额	6,061,727.17	6,288,727.97	297.05%	1,583,846.74
净利润	4,336,817.79	4,455,094.05	278.22%	1,177,922.83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和2014年营业利润分别为152.84万元和535.53万元，2014年较同期增长382.69万元，涨幅250.38%，2015年1-5月营业利润614.41万元，超过2014年全年水平，整体呈快速上升趋势。

2014年公司净利润445.51万元，较2013年117.79万元增长327.72万元，增幅278.22%；2015年1-5月净利润433.68万元，相比同期亦增长明显。

近年来，公司业务契合客户需求，规模大幅扩张，迅速抢占市场，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二）主要费用

公司最近两年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777,768.70	7.67%
管理费用	4,697,847.66	20.28%
财务费用	630,181.89	2.72%
三项费用合计	7,105,798.25	30.68%
营业收入	23,163,988.56	1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980,768.04	6.61%	1,356,997.93	8.64%
管理费用	5,086,226.76	16.97%	2,073,297.72	13.21%
财务费用	2,119,982.33	7.07%	1,012,768.27	6.45%
三项费用合计	9,186,977.13	30.65%	4,443,063.92	28.30%
营业收入	29,969,177.63	100.00%	15,698,706.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上升，分别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856,308.22	1,006,982.38	793,618.17
维修费	752,626.60	699,168.80	266,289.34
广告宣传费	73,677.20	105,300.80	104,670.00
车辆使用费	56,253.20	90,509.01	99,856.30
办公费	7,826.50	41,937.85	34,169.00
业务招待费	4,632.00	14,798.30	12,577.00
其他	26,444.98	22,070.90	45,818.12
合计	1,777,768.70	1,980,768.04	1,356,997.93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辅助人员工资薪酬、维修费和广告宣传费用等构成，其中销售辅助人员职工薪酬占比最高。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销售费用亦不断增加，但总体上公司销售费用所占费用总额比重保持稳定，约为7%-8%，且与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匹配度较高。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薪酬	2,309,196.27	2,207,046.98	1,014,004.47
差旅费	823,799.30	884,392.81	109,768.20
税费	170,432.26	389,599.92	231,026.46
办公费	332,599.08	426,804.69	287,161.73
培训费	10,200.00	303,980.00	-
折旧与摊销	35,728.87	151,099.44	77,900.95
房屋租金	381,027.00	199,127.68	199,355.85
交通费	55,322.07	111,760.76	-
中介服务费	150,131.56	79,404.77	6,800.00
通讯费	22,542.92	50,138.38	32,771.39
水电物业费	56,043.53	41,663.98	42,247.97
业务招待费	15,803.13	29,039.94	22,611.60
其他	335,021.67	212,167.41	49,649.10
合计	4,697,847.66	5,086,226.76	2,073,297.72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绝对金额呈现较大幅上升，由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分别为207.33万元、508.62万元和469.78万元，其中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构成，其中职工薪酬和差旅费占比最高。从相对金额看，公司管理费用占公司费用总额比例小幅上升，与公司业务规模和发展阶段相匹配。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574,035.24	2,036,042.37	942,792.65
减：利息收入	767.59	2,723.89	2,804.69
手续费及其他	56,914.24	86,663.85	72,780.31
合计	630,181.89	2,119,982.33	1,012,768.2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外部融资的资金利息。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例保持稳定，其中2015年1-5月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资本

金的不断充实，使公司对外融资金额有所减少，利息费用下降。

同时，结合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等资产负债类科目核查，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结合固定资产核查，公司不存在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综上，公司期间费用真实、准确、完整。

（三）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9,856.76	231,395.99	-268,339.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442.68	702,007.39	323,773.2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2,414.08	933,403.38	55,433.4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3,464.93	323,806.93	11,982.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5,879.01	609,596.45	43,450.7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85,879.01	609,596.45	43,450.76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影响。

（四）纳税情况

1、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	企业所得税税率（%）
------	------------

喜相逢	25.00
福州国信	25.00
厦门喜相逢	25.00

3、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58,210.90	2,754,649.38	481,795.3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3,301.52	-921,015.46	-75,871.45
合计	1,724,909.38	1,833,633.92	405,923.91

2015年6月9日，福州市晋安区地方税务局鼓山分局出具《证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起，严格遵守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根据系统查询，该公司尚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6月9日，福州市晋安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2013年1月1日起，自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6月9日，福州市晋安区地方税务局鼓山分局出具《证明》：“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起，严格遵守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根据系统查询，该公司尚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6月9日，福州市晋安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6月5日，厦门市湖里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纳税证明》：“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350206303143148）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经系统查询，该企业于2014年11月1日至2015年6月5日内，未发现欠缴税款和偷税等违法情况。”

2015年6月8日，厦门市湖里区地方税务局金山分局出具《涉税证明》：“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税务登记号 350206303143148，自2014年11月3日至2015年6月5日，经审核，暂未发现涉税违法违规行为”。

同时，公司大股东黄伟签署了承诺函承诺：若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因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税务事项受到主管税务机关等部门的追缴、处罚等，本人作为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经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偷税、漏税等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

（五）营业外收入、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4,236.14	530,021.41	543,024.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4,236.14	530,021.41	543,024.58
违约金、滞纳金	1,087,332.52	1,018,220.80	301,002.81
其他	60,387.70	157,094.29	41,646.83
合计	1,261,956.36	1,705,336.50	885,674.22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4,092.90	298,625.42	811,364.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4,092.90	298,625.42	811,364.29
提前还款违约金	67,279.74	97,289.37	
交通违章罚款	116,394.03	359,366.95	17,876.44
滞纳金	779,879.77	2,457.38	
其他	46,724.00	14,194.00	1,000.00
合计	1,344,370.44	771,933.12	830,240.7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客户违约收取的违约金及滞纳金。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交通违章罚款、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上述营业外支出为偶发性事项，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公司客户主要为个人情况说明分析

1、公司在报告期内向个人客户销售（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及占比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5 月
个人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	1,155.56	2,651.92	2,166.72
年度总收入金额	1,569.87	2,996.92	2,316.40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年度收入比重	73.61%	88.49%	93.54%

（2）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5 月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	1,034.23	429.39	-
当年度采购总额	2,754.40	8,048.91	4,461.40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比例	37.55%	5.33%	-

2、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供应商采购）必要性：

（1）公司向自然人客户销售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个人客户销售情况，主要由公司主营业务特点决定。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租赁服务业务，包括经营性租赁服务业务、融资性租赁服务业务。经营性租赁服务业务其客户对象为一些有用车需求企业级客户及个人客户；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客户对象为有汽车消费需求、但无法实现一次性购车愿望的个人客户。两类业务客户对象均包括个人客户，特别融资租赁服务业务，客户对象均为个人客户。综上所述，公司经营业务特点，决定公司

在报告期内有向个人客户销售行为。

2013 年之前，公司以开展经营性汽车租赁业务为主，融资租赁服务业务规模较小。经营性租赁服务业务中企业级客户占一定比例，当年自然人客户销售收入比例占全年销售收入比例达 73.61%。

2013 年以后，公司主营业务以融资性汽车租赁业务为主，经营性租赁服务业务规模缩减，受公司业务格局变化影响，自然人客户销售收入比例逐年增大。2014 年自然人客户销售收入达 2651.92 万元，占全年销售收入比例为 88.49%；2015 年 1-5 月公司自然人客户销售收入达 2166.72 万元，占 2015 年 1-5 月总销售收入 93.54%。

(2) 公司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的必要性：

2013 年之前，汽车租赁服务市场需求扩大，特别是汽车融资租赁市场，客户数量逐渐增加，但公司自有资金规模较小，无法满足公司增长所需资金投入。为保障销售市场增长，公司无法用自有资金向法人供应商购买外部车辆，通过向自然人客户融资租入、分期付款方式购买，因而报告期存在公司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情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市场品牌认可度提升，公司外部融资渠道逐步拓宽，2014 年 6 月以后，公司无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情形。根据公司制订《供应商信用等级标准》等相关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今后，公司也不会发生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情况。

3、现金收付款金额及占比、现金收付款必要性、减少现金收付款措施，是否存在坐支，如存在，应披露坐支金额及占比情况、后续规范情况等。

(1) 公司在各报告期内现金收付货款、采购货款的金额及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现金收取货款金额		现金支付货款金额	
	2015 年 1-5 月	现金收取车租款项	0.15	现金支付采购货款
	当年度应收款总额	7,119.39	当年度采购总额	4,461.40

年份	现金收取货款金额		现金支付货款金额	
	占比	0.00%	占比	-
2014 年度	现金收款	3.37	现金付款	-
	当年度应收款总额	9,955.83	当年度采购总额	8,048.91
	占比	0.03%	占比	-
2013 年度	现金收款	287.31	现金付款	-
	当年度应收款总额	4,838.79	当年度采购总额	2,754.40
	占比	5.94%	占比	-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存在现金收取租金情况，但整体现金收款比例低，主要现金收款为经营租赁及融资租赁客户现场支付租金款项。发生现金收款的因为：自然人客户因用车需求急、支付喜好等原因，首次用车或购车时，部分客户会提出采用“现金”结算。自 2014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规范客户缴款方式，已取消现金收取租金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收取现金租金款项，均及时送存银行，不存在坐支现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现金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情况。

4、针对个人客户（供应商）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等，披露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无生产循环，目前在执行采购循环、销售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1) 公司主要销售与收款流程如下

① 经营性租赁业务：

销售部门负责接受客户现场选车试驾，与客户签订合同，客户到财务前台付订金款后，仓管依据财务出具的收款收据，结合客户用车需求具体时间、交期等情况制作出派车单，按照审批权限对派车单进行审批后，仓管员予以派车操作。客户用车完毕后，将车交予公司仓管，并到财务前台进行租金结算，长租客户结算后按月支付款项。财务部门据派车单及结算单开具发票并根据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记录应收账款。财务部定期或不定期与客户对账，并每月

向销售部门发送应收账款明细情况，由销售部门负责催收。财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与销售部门沟通，对出现问题项目提请公司领导处理。

② 融资租赁业务：

销售部门负责接受客户订单，客户订单确认后，销售部门将用车需求反馈仓管员，仓管员将结合库存情况进行车辆采购等调配车辆操作。车辆到位后，销售人员与客户签订个人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经风险控制、法务、财务等内部审批流程审批完毕，并且客户支付首付款到账后，仓管员凭借销售合同、到款通知单予以放车，销售人员与客户进行交车。财务人员凭借销售合同、首付款按收入核算原则确认收入、记录应收账款。风险控制部门客服人员按月跟进每份合同的回款情况。风险控制人员与财务人员每月底对长期应收款明细情况进行对账，对异常情况及时解决。

(2) 采购与付款循环内控设计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流程如下：仓管部门根据需求填写申购单，按照审批权限进行审批后提交采购部门进行车辆采购。财务部门依据审批后采购合同支付车辆采购首付款后，车管部门、采购部门与供应商处提车，办理车辆购置税、保险、上牌等车辆采购相关事项，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后车辆提回公司，办理入库手续。对于已办理入库手续车辆，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发票催收及匹配工作并及时提交财务部门。采购尾款支付，依据采购合同约定，由采购部门跟进，及时提交付款申请单。

5、如存在业务员代公司收款或付款情况，应披露针对防止业务员挪用或侵占公司款项所制定相关制度，并披露保证收款入账（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业务员代公司收款或付款情况。

(七) 公司个人卡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因前期业务需求，以股东黄伟名义开立了四张个人卡，主要用途为收取融资租赁客户款项。具体情况见下：

使用公司	开户行	账号	开卡时间
喜相逢	中国建设银行	6229881820016314	2012年8月7日
喜相逢	中国农业银行	6228480062854976214	2011年4月8日
喜相逢	中国工商银行	6222081402000969935	2010年11月1日
福州国信	福建海峡银行	623063000001673527	2014年4月1日

(1) 公司前期存在四张股东个人卡的原因说明

① 客户群体支付租金偏好方式是公司开立个人卡的考虑因素之一。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客户群均为个人客户。个人客户对公司名称在某些时候不敏感，往往容易输错或写错。而股东个人卡，往往名字简单、好记，操作便捷，不需要输入公司名字等繁琐信息，客户写错收款方概率较低。而一旦汇款或付款时收款人姓名写错，款项收不到，会影响交易继续执行。因此，自然人客户款项支付偏好股东个人卡，多数客户在合同签约时，会提需求希望租金支付到个人卡。

② 公司业务对时间点要求很强。对公账户一般款项到账时间慢于股东个人卡到账时间，这是公司开立个人卡的另一考虑因素。

公司融资租赁汽车服务，按照公司管理及内控要求，每份融资租赁合同，收取 20% 首付款，剩余租金在 24 或 36 个月内支付完毕。合同签约及有效必要条件包括首付款 20% 到达公司账户。即只有公司确认收到首付款情况下，才会进行合同签约并交车。因而首付款到账时间对交易是否可执行、可执行时间会产生影响。为保证公司业务开展以及让客户体验快速、便捷用车服务，公司尽最大努力确保在第一时间完成交易。体现在收款上，即公司希望客户款项在第一时间到账。由于个人卡到账时间普遍快于公司账户到账时间，所以公司比较倾向客户向股东个人卡汇款。

对于合同执行后每期月租金收款管理，按公司内控及管理规范：月租金逾期 3 个工作日未收到，公司客服及法务人员就会介入进行催款，持续的公司人员催讨，会导致客户困扰，特别是节假日，客户一般选择汇款到股东个人卡。从公司层面，为尽快交易，公司也宁愿让客户选择实时到账付款方式。

③ 对公账户局限性。

各个银行对公业务柜台基本周末都放假，无法进行转账。而公司部分业务集中于节假日、下班时间、周末进行，恰逢对公业务无法正常开展时间。对公业务受理时间的局限性也是公司股东个人卡使用的一个原因。

(2) 目前持卡进度情况

公司早期四张卡使用较为频繁，以后逐年下降。2014年8月以后，针对融资租赁客户签约时，已经逐步在引导使用公司对公账户付款，并逐步优化结算方式，开通银行代扣功能等解决客户月租付款问题。2015年4月，公司明确通知禁止四张个人卡使用。2015年7月，公司已向银行提交申请将上述四张个人卡销卡，截止目前，公司四张个人卡注销进度如下：

使用公司	开户行	账号	开卡时间	销卡时间	备注
喜相逢	中国建设银行	6229881820016314	2012/8/7	2015/7/3 1	2015年7月31日已向中国建设银行柜台提交销卡申请。在提交申请45天后，持卡人持身份证去柜台办理，正式完成销卡流程。
喜相逢	中国农业银行	6228480062854976214	2011/4/8	2015/7/3 1	已完成个人卡注销
喜相逢	中国工商银行	6222081402000969935	2010/11/ 1	2015/7/3 1	2015年7月31日已向中国工商银行福州星光支行提交销卡申请，目前卡内还有一份与农行的协议未取消。协议取消后，此卡正式完成注销。

使用公司	开户行	账号	开卡时间	销卡时间	备注
福州国信	福建海峡银行	623063000001673527	2014/4/1	2015/7/29	已完成个人卡注销

同时，公司股东黄伟已签署承诺函承诺：承诺取消公司现行使用四张个人卡。公司未来也不会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通个人卡使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一）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179,953,033.50	64.04%
非流动资产	101,045,526.96	35.96%
资产总额	280,998,560.46	100.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218,652,771.25	75.86%	43,621,610.31	55.62%
非流动资产	69,561,861.97	24.14%	34,802,891.56	44.38%
资产总额	288,214,633.22	100.00%	78,424,501.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资产总额稳步增长。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比例相对稳定，流动资产占比较大，主要系公司2014年注册资本大幅增加所致。其中，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非流动资产中长期应收款和固定资产金额较大，均与公司经营特点和业务发生一致。

（二）流动资产质量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库存现金	3,161.40	3,531.50	56,765.88
银行存款	121,974,824.09	2,723,641.29	99,792.53
其他货币资金	57,350.54	-	-
合计	122,035,336.03	2,727,172.79	156,558.41

公司的现金主要为保证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货币资金亦不断增加，以满足日常开支、及业务结算等资金需求。2015 年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收回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6月	287,157.13	88.55	14,127.86	273,029.27
7-12月	5,010.00	1.54	501.00	4,509.00
1-2年	32,150.00	9.91	6,430.00	25,720.00
合计	324,317.13	100.00	21,058.86	303,258.27
余额/营业收入(%)	1.40%	--	--	--
账面价值/资产总额(%)	--	--	--	0.11%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6月	184,871.01	83.98	8,880.55	175,264.46
7-12月	35,270.00	16.02	3,527.00	32,469.00
合计	220,141.01	100.00	12,407.55	207,733.46
余额/营业收入(%)	0.73%	--	--	--
账面价值/资产总额(%)	--	--	--	0.07%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6月	489,865.00	77.18	24,493.25	465,371.75
7-12月	93,105.33	14.67	9,310.53	83,794.80
1至2年	51,774.00	8.15	10,354.80	41,419.20
合计	634,744.33	100.00	44,158.58	590,585.75
余额/营业收入(%)	4.04%	--	--	--
账面价值/资产总额(%)	--	--	--	0.8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经营性租赁业务发生所致。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63.47万元、22.01万元、32.43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81%、0.07%、0.11%，所占比重较小。

由于公司经营性业务规模有所收缩，因此应收账款余额持续较小，且公司经营性租赁业务方向逐步转型公车或商务车租赁领域，客户群体整体信用度有所提升，使应收账款短期账龄比例小幅上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90%以上均在1年以内，不存在长期未收回款项的情况，期后回款良好，报告期内及期后不存在大额冲减情况，并且根据资产减值规则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的坏账准备主要来自按组合计提坏账，按照账龄长短不同以不同比例计提，其中1至6月为5%，7至12月为10%，1至2年为20%，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较为谨慎。

2015年5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非关联方	79,514.93	24.52%
福建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非关联方	30,465.00	9.39%
黄明声	非关联方	24,230.00	7.47%
福建帅孚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70.00	6.68%

广东汉能薄膜发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60.00	4.86%
合计		171,639.93	52.92%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福建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非关联方	61,418.50	27.90%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12.00	19.45%
黄明声	非关联方	24,230.00	11.01%
福建和盛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0.50	6.61%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0	4.91%
合计		153,811.00	69.88%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广东中海油揭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33.00	9.63%
朱乃航	非关联方	49,130.00	7.74%
孙传江	非关联方	40,400.00	6.36%
曾子向	非关联方	37,200.00	5.86%
福建帅孚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01.00	5.59%
合计		223,364.00	35.1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企业客户占比增加，且多为企事业单位和工商企业客户，单一客户应收账款金额占比小于25%，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或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同时，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8,218.51	100.00	1,887,216.00	100.00	-	-
合计	1,278,218.51	100.00	1,887,216.00	100.00	-	-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福州吉诺中凯汽车有限公司	729,800.00	57.10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69,768.00	28.93
福州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1,970.00	7.98
福州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500.00	4.1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9,795.69	0.77
合计	1,264,833.69	98.97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福州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08,680.00	58.75%
福建吉诺佳宏汽车有限公司	532,268.00	28.20%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172,368.00	9.13%
戴明开	73,900.00	3.92%
合计	1,887,216.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采购汽车预付的采购款，其所占公司总资产规模比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83,404.48	0.62	11,670.22	13.99	71,734.26
关联方往来款及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13,326,578.90	99.38	-	-	13,326,578.90
组合小计	13,409,983.38	100.00	11,670.22	0.09	13,398,313.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409,983.38	100.00	11,670.22	0.09	13,398,313.16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193,598.48	0.11	19,359.85	10.00	174,238.63
关联方往来款及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179,080,199.35	99.89	-	-	179,080,199.35
组合小计	179,273,797.83	100.00	19,359.85	0.01	179,254,437.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9,273,797.83	100.00	19,359.85	0.01	179,254,437.98

单位：元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488,126.00	1.44	24,406.30	5.00	463,719.70
关联方往来款及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33,431,610.62	98.56	-	-	33,431,610.62
组合小计	33,919,736.62	100.00	24,406.30	0.07	33,895,330.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3,919,736.62	100.00	24,406.30	0.07	33,895,330.32

其中，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月	33,404.48	40.05	1,670.22	5.00	31,734.26
1至2年	50,000.00	59.95	10,000.00	20.00	40,000.00
合计	83,404.48	100.00	11,670.22		71,734.26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7至12月	193,598.48	100.00	19,359.85	10.00	174,238.63
合计	193,598.48	100.00	19,359.85	10.00	174,238.63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月	488,126.00	100%	24,406.30	5.00	463,719.70
合计	488,126.00	100.00	24,406.30	5.00	463,719.70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款项性质披露，如下：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34,440.26	1,310,907.86	-
保证金	11,137,371.85	6,301,629.70	1,306,258.50
往来款	1,389,641.63	171,461,785.03	32,122,629.30

其他	748,529.64	199,475.24	490,848.82
合计	13,409,983.38	179,273,797.83	33,919,736.62

(3) 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51,831.98	1-6月	36.93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保证金	2,927,450.10	1-6月	21.95
		16,462.79	7-12月	
创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保证金	381,121.20	1-6月	12.28
		1,265,728.21	7-12月	
黄伟	关联方往来	1,356,237.15	1-6月	10.11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59,782.57	1-6月	7.90
合计		11,958,614.00		89.17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黄伟	关联方往来	4,000,000.00	2-3年	95.64
	关联方往来	142,451,186.55	7至12月	
	关联方往来	25,000,000.00	1至2年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保证金	2,135,048.10	1至6月	1.19
创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保证金	381,121.20	1至6月	0.92
		1,265,728.21	7至12月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30,421.02	1至6月	0.63
中国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保证金	595,480.00	1-2年	0.33
合计		176,363,505.08		98.71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黄伟	关联方往来	32,122,629.30	1-2年	94.70
中国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保证金	50,000.00	1至6月	1.76
	保证金	545,480.00	7至12月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9,038.00	1至6月	1.72
	保证金	495,740.50	1-2年	
陈岳峰	售车款	244,000.00	1-6月	0.72
福建中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6,000.00	1-6月	0.37
合计		33,672,887.80		99.27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主要为备用金、保证金和往来款等。同时，2013年和2014年公司往来款金额较大，系公司应收实际控制人黄伟的款项，2013年为3,212.26万元，2014年为17,145.12万元，在该期间由于公司100%股权均由黄伟夫妇直接或间接持有，因此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个人利益的行为。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不断增长，对财务规范的需求提高，管理层也愈发认识到财务规范的重要性。因此，公司认真梳理了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加强了关联交易管理，逐步进行关联交易清理。截至2015年5月末，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往来款余额下降为135.62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该往来款已全部清理，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继续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严格执行关联方交易制度，完善公司治理，建立现代化的财务管理体系。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6,914,236.78	30,932,406.92	7,815,215.76
合计	36,914,236.78	30,932,406.92	7,815,215.76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一年内应收的融资租赁款。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期限一般为2年、3年，每个报告截止日，将一年内即将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至“一年内到期流动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分别为781.52万元、3,093.24万元和3,691.42万元，其中2014年较2013年增长了295.80%，2015年1-5月份超过2014年全年金额，体现出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增长迅速。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1,041,919.05	-	-
车辆保险费	4,981,751.70	3,643,804.10	1,163,920.07
总计	6,023,670.75	3,643,804.10	1,163,920.07

（三）非流动资产质量分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	5,000,000.00	5,000,000.00
总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公司持有的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88%的股权，由于该公司为非公众公司，股权交易不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2015年4月27日,本公司与济南正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88%的股权以500万元转让给济南正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账面
融资租赁款	195,095,395.36	3,549,590.15	191,545,805.2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7,310,962.91	-	77,310,962.91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9,842,926.93	2,928,690.15	36,914,236.78
合计	77,941,505.52	620,900.00	77,320,605.52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账面
融资租赁款	137,939,511.85	2,853,828.84	135,085,683.0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3,936,102.93	-	53,936,102.93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3,338,235.76	2,405,828.84	30,932,406.92
合计	50,665,173.16	448,000.00	50,217,173.16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账面
融资租赁款	48,063,331.44	281,101.59	47,782,229.8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0,717,623.00	-	20,717,623.00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096,317.35	281,101.59	7,815,215.76
合计	19,249,391.09	281,101.59	19,249,341.09

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公司核心业务发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1,924.94万元、5,066.52万元和

7,794.15 万元，其中 2014 年较 2103 年大幅增长 163.20%，2015 年 1-5 月明显超过 2014 年全年水平，呈现快速上升的态势。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159,684,548.90	114,364,810.29	40,595,780.94
1 个月以内	25,922,814.46	3,949,092.01	2,306,898.50
1-3 月	2,808,256.00	14,895,411.80	5,160,652.00
4-6 月	2,670,804.00	2,597,657.75	--
7-12 月	3,294,592.00	1,684,540.00	--
1 年以上	714,380.00	448,000.00	--
合 计	195,095,395.36	137,939,511.85	48,063,331.44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应收客户融资租赁款，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自然人。结合公司近年来的运营经验看，虽然自然人客户或出现较短时间的逾期情况，但总体信用状况及履约情况较好，长期应收款可回收性较高。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19,509.54 万元，其中逾期款项 3,541.08 万元，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 18.15%，已计提 356.26 万元坏账准备金；其中未逾期及逾期 1 个月以内款项 18,560.74 万元，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 95.14%。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未逾期	159,684,548.90	0%	--
1 个月以内	25,922,814.46	1%	259,228.14
1-3 月	2,808,256.00	5%	140,412.80
4-6 月	2,670,804.00	30%	801,241.20
7-12 月	3,294,592.00	50%	1,647,296.00
1 年以上	714,380.00	100%	714,380.00
合 计	195,095,395.36		3,562,558.14

针对长期应收款，公司按风险类型计提坏账准备金，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个月内），次级类（逾期1-3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4-6个月客户）、高风险类（逾期7-12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12个月以上客户）等6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

具体坏账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
正常类	0.00
关注类	1.00
次级类	5.00
可疑类	30.00
高风险类	50.00
损失类	100.00

在报告期内，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实际回款情况良好、自然人客户信用良好，历史上未发生过坏账。公司现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可以满足公司应对融资租赁款项产生坏账风险，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融资租赁款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账面价值
2015年5月31日	19,509.54	354.96	19,154.58
2014年12月31日	13,793.95	285.38	13,508.57
2013年12月31日	4,806.33	28.11	4,778.22

各报告期内，公司逾期应收融资租赁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逾期时间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2,592.28	394.91	230.69
1-3月	280.83	1,489.54	516.07
4-6月	267.08	259.77	0

逾期时间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7-12月	329.46	168.45	0.00
1年以上	71.44	44.80	0.00
逾期合计	3,541.08	2,357.47	746.76
当年度应收融资租赁款项总额	19,509.54	13,793.95	4,806.33
逾期融资租赁资产占当年度应收融资租赁款项比例	18.15%	17.09%	15.54%

公司逾期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是由于融资租赁客户在约定的租金付款日未能及时支付当月租金，导致该份合同对应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逾期所致。

针对逾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风险控制措施：

在实物管理上，公司为每台车辆均安装多套先进GPS定位装置，确保资产安全性；此外，在业务管控上，建立客服、法务、执行、技术支持等一系列高效风险控制职能部门，搭建了完善的风险控制流程：催收期（3日未回款）——法务介入（4日内未果）——执行部门（7日内收回车辆）——法务解约——技术部门车辆评估——重新纳入运营。

通过上述风险控制措施，对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有效地管理，自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来，未有坏账发生。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是充足、谨慎、准确的。

3、固定资产

2015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638,379.33	--	4,638,379.33	100%
运输设备	13,898,223.69	1,882,170.9	12,016,052.79	86.46%
办公设备	326,921.55	97,337.18	229,584.37	70.23%
电子设备	359,471.25	40,823.88	318,647.37	88.64%
合计	19,222,995.82	2,020,331.96	17,202,663.86	89.49%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2,457,972.72	1,966,756.25	10,491,216.47	84.21%
办公设备	178,421.55	81,456.40	96,965.15	54.35%
电子设备	84,119.51	28,022.55	56,096.96	66.69%
合计	12,720,513.78	2,076,235.2	10,644,278.58	83.68%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1,644,734.94	2,463,548.24	9,181,186.70	78.84%
办公设备	152,095.55	50,842.04	101,253.51	66.57%
电子设备	45,069.7	16,135.64	28,934.06	64.20%
合计	11,841,900.19	2,530,525.92	9,311,374.27	78.6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和办公设施等。其中运输设备占比较高，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分别占比98.33%、97.94%和72.30%。公司运输设备主要是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运营车辆，期间2015年1-5月占比出现下降，主要系公司购置了原本租赁使用的经营店面，导致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增加。

公司的固定资产中运输设备采用年数总和法计提折旧，残值率15%；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5.0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均在正常使用，不存在因毁损等原因导致的减值情形，故各报告期末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771,014.17	518,708.96	376,025.37
合计	771,014.17	518,708.96	376,025.37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895,579.82	721,399.06	17,323.35
可弥补亏损	5,949.40	46,828.64	--
折旧	228,659.21	228,659.21	58,548.10
合计	1,130,188.43	996,886.91	75,871.45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如下：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持有待租车辆	4,621,054.98	2,184,814.36	790,229.38
合计	4,621,054.98	2,184,814.36	790,229.38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批量采购车辆后，尚未进行融资租赁的库存车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库存车辆有所增加，一方面，满足日益增长的经营需求，另一方面降低采购的单位成本。

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1,380,000.00	7,700,000.00
合计	--	11,380,000.00	7,700,000.00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银行抵押借款。2015年银行借款到期后均已还款，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已无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657,886.00	100%	--	--	540,696.00	100%
合计	2,657,886.00	100%	--	--	540,696.00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车辆款	2,657,886.00	--	540,696.00
合计	2,657,886.00	--	540,696.00

2015年5月31日前五大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福建嘉利德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3,306.00	46.78%
福州中诺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640.00	28.81%
厦门奴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500.00	19.09%
福建吉诺佳宏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40.00	5.32%
合计		2,657,886.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前五大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福建吉诺佳宏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896.00	74.70%
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0	24.97%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0.33%
合计		540,696.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整体金额较小，2013年为54.07万元，2014年为0万元，2015年1-5月为265.79万元，主要为一年以内的应付供应商的车辆款。

截止报告期末，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三）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定金	1,240,492.42	958,452.96	51,351.51
经营租赁租金	627,616.48	181,180.34	--
合计	1,868,108.90	1,139,633.30	51,351.5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提前支付的定金，公司预收账款账龄较短，年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预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四）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016,627.15	100%	5,193,400.79	100%	6,060,533.04	100%
1至2年						0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0
合计	2,016,627.15	100%	5,193,400.79	100%	6,060,533.04	100%

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元

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押金、保证金	1,587,913.00	1年以内
代收理赔款	286,876.91	1年以内
其他	141,837.24	1年以内

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合计	2,016,627.15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元

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押金、保证金	566,717.00	1年以内
往来款	4,229,979.22	1年以内
代收理赔款	227,903.70	1年以内
其他	168,800.87	1年以内
合计	5,193,400.79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元

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押金、保证金	71,437.00	1年以内
往来款	5,806,154.22	1年以内
代收理赔款	166,049.57	1年以内
其他	16,892.25	1年以内
合计	6,060,533.0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较短，均为一年以内。同时，从款项性质来看，多与公司业务经营有关，无大额关联方应付款项，不存在单一客户其他应付款金额重大情况。

（五）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4,844.14	750,821.23	623,575.98
合计	1,424,844.14	750,821.23	623,575.98

（六）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32,010.42	1,383,748.39	1,282,775.86
企业所得税	1,806,350.92	3,133,105.06	458,325.94
个人所得税	1,541,311.90	79,733.11	118,7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901.52	139,377.84	88,603.42
教育费附加	82,486.28	59,976.08	38,215.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149.28	40,236.76	25,746.62
印花税	80,554.24	136,579.22	71,681.47
防洪费	28,215.13	13,046.40	10,698.39
合计	4,517,979.69	4,985,802.86	2,094,772.35

（七）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8,857,082.65	26,897,153.12	24,002,454.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595,961.40	15,375,552.26	10,250,583.31
合计	9,261,121.25	11,521,600.86	1,375,187.10

公司抵押借款主要发生于，以车辆作为抵押，与汽车厂商、汽车金融服务公司等开展的借款行为，报告期末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对象	截至2015年5月31日借款余额（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万元）
东风标致雪铁龙金融有限公司	1,111.74	782.70
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591.07	276.90
北京现代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714.10	463.30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68.98	236.89

深圳袋袋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3.60	153.60
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46.20	46.20
合计	2,885.69	1,959.59

（八）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39,492,151.20	35,208,031.22	18,597,907.93
预提增值税	27,600,256.81	19,125,090.64	1,275,813.64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4,741,824.81	18,503,361.91	10,125,341.3
合计	42,350,583.2	35,829,759.95	9,748,380.27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融资租赁款，所占比重较大，其金额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呈现上升趋势，2013年至2015年1-5月分别为1,859.79万元、3,520.80万元和3,949.22万元，其中2014年较2013年增长89.31%，主要系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起步并迅速发展，资金需求增加，2015年1-5月较2014年小幅增长，主要系股东自有资金的注入，满足了业务增长的需求，减少了车辆的对外融资租赁，有效节约了资金成本。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414,817.92	414,817.92	4,743.90
未分配利润	2,148,806.00	5,119,882.14	1,074,86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2,563,623.92	175,534,700.06	31,079,606.01
股东权益合计	172,563,623.92	183,534,700.06	39,079,606.01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分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黄 伟	持有公司 20.65%的股份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20.00%的股份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14.71%的股份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0.00%的股份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7.06%的股份
	邱晖	持有公司 6.35%的股份
	林大春	持有公司 6.09%的股份
控股及全资子公司	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陕西喜相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黄 伟	董事长
	滕用庄	董事
	刘 伟	董事
	杨惠琼	董事
	林炎峰	董事、副总裁
	叶富伟	董事、常务副总裁
	潘 秋	董事、董事会秘书
	邱国虎	监事会主席
	杨佳斌	监事
	陈晨华	职工代表监事
张景花	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控制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福州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伟持有其 18.25%股份，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分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福州惠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伟持有其 20.50% 股份，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福建巨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黄伟持有其 80% 的股份；黄伟之配偶谢晓惠持有其 20% 股份，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其他关联方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林大春持有其 4.39% 股份，担任其董事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东扈之配偶谭文萍持有其 1.33% 股份，担任其财务总监
	昆明和创投资有限公司	李欢持有其 60% 股份，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云南阿古甲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欢持有其 60% 股份，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福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林炎峰持有其 50% 股份，担任其法定代表人，；林炎峰之配偶郑赛聪持有 50% 股份，担任其总经理，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滕用庄持有其 11.17% 股份，担任其董事，；滕用庄之母亲陈月娇持有其 0.57% 股份；滕用庄之兄弟滕用雄持有 23.62% 股份，担任其董事长；滕用庄之兄弟滕用伟持有其 10.61% 股份，担任其董事；滕用庄之兄弟滕用严持有 10.61% 股份，担任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滕用庄持有其 5% 的股份，担任其董事；滕用庄之兄弟滕用雄持有其 75% 股份，担任其董事；滕用庄之兄弟滕用伟持有其 10% 股份，任其董事；滕用庄之兄弟滕用严持有其 10% 股份，任其董事长
	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	滕用庄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刘伟持有其 18.75% 股份；刘伟之父亲刘用辉持有其 64.58% 股份，担任其董事会主席；刘伟之叔叔刘用佑持有其 16.67% 股份，担任其副总裁
	福州盛辉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持有其 4.48% 股份，担任其董事；刘伟之父亲刘用辉持有其 95.52% 股份，担任其董事长
福建盛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伟之母亲王国珍持有其 48.5% 的股份，担任其董事；刘伟之叔叔刘用佑持有其 51.5% 股份，任其董	

关联方分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事长、法人
	福建民企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之父亲刘用辉持有其 8.06% 股份，担任其副董事长
	谢晓惠	黄伟的配偶
	何晓武	谢晓惠的弟弟
	何晓雯	谢晓惠的妹妹
	黄华东	黄伟的父亲
	黄丽花	潘秋的配偶
	郑赛聪	林炎峰的配偶
	林炎春	林炎峰的哥哥

除上述关联方外，与公司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是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列明情况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对外投资均不存在与本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形。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关联方认定准确、披露全面。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经常性承包及租赁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黄伟	房产	协议价	40,000.00	96,000.00	96,000.00
谢晓惠、何晓武	房产	协议价	44,000.00	105,600.00	-
何晓武	房产	协议价	14,000.00	42,000.00	-
黄华东	房产	协议价	-	7,650.00	-
黄伟	车辆	协议价	725,461.88	1,270,080.00	529,200.00
谢晓惠	车辆	协议价	361,019.94	632,028.00	263,345.00
何晓武	车辆	协议价	393,528.85	688,956.00	287,065.00
郑赛聪	车辆	协议价	47,174.77	108,004.46	168,324.39
林炎春	车辆	协议价	-	-	33,687.5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潘秋	车辆	协议价	253,663.89	-	-
黄丽花	车辆	协议价	62,666.67	-	-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承包经营和租赁房产、汽车，通过核查公司提供的承包合同、租赁合同及财务记录等相关文件，对比市场价，公司采购真实发生、价格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根据贷款银行和金融公司的要求，为协助公司获取贷款，关联方对公司贷款进行了担保，具体如下：

A、短期借款

借款人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谢晓惠	1,100,000.00	2013-7-10	2014-7-10	是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黄伟	2,300,000.00	2013-5-15	2014-5-15	是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黄伟、谢晓惠、何晓武	4,300,000.00	2013-12-12	2014-12-12	是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黄伟、谢晓惠	4,300,000.00	2014-12-23	2015-12-23	否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黄伟、谢晓惠	3,100,000.00	2014-6-6	2015-6-6	是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福州市分行	何晓武、何晓雯	3,980,000.00	2014-3-26	2015-3-26	是
中国邮政储蓄福州马尾支行	何晓武、何晓雯	3,980,000.00	2015-3-30	2016-2-26	否

B、长期借款

借款人	担保方	2015年1-5月担保金额	2014年度担保金额	2013年度担保金额
北京现代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谢晓惠、福州国信公司	2,779,560.00	10,586,380.00	
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黄伟	-	2,598,934.00	220,500.00

借款人	担保方	2015年1-5月担保金额	2014年度担保金额	2013年度担保金额
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黄伟、谢晓惠、福建巨茂公司、福州国信公司	-	9,989,321.00	-
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黄伟、谢晓惠、福州国信公司	-	610,589.00	-
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黄伟	-	312,480.00	1,264,500.00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黄伟、谢晓惠、福州国信公司	-	4,404,512.00	557,200.00

C、长期应付款

出租人	担保方	2015年1-5月担保金额	2014年度担保金额	2013年度担保金额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黄伟、谢晓惠、福建巨茂公司	17,346,543.10	7,709,434.03	-
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黄伟、谢晓惠	14,854,683.91	-	-
先锋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黄伟	-	1,835,271.00	-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	黄伟	-	4,904,415.00	-

2013年6月，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关联人何晓武提供借款担保，该担保已经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晓武	909,600.00	2013年6月	2015年3月	是
郑赛聪	1,015,680.00	2013年10月	2015年3月	是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至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何晓武、谢晓惠	晋安区君临东城3#1层07店面	评估定价	1,293,300.41	-	-
谢晓惠	晋安区君临东城3#1层17店面	评估定价	1,119,183.06	-	-
谢晓惠	晋安区君临东城2#1层01店面	评估定价	1,409,152.55	-	-

谢晓惠	晋安区君临东城 3#1层16店面	评估定价	816,743.31	-	-
谢晓惠	车辆（闽 AE890G）	评估定价	865,900.00	-	-

3、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关联方往来情况：

公司（个人）名称	科目	关联方类型	金额（万元）	款项性质及原因
黄伟	其他应收款	实际控制人	1,356,237.15	往来款
巨茂机电	其他应收款	实际控制人控股 的其他企业	5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406,237.1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关联方往来情况：

公司（个人）名称	科目	关联方类型	金额（万元）	款项性质及原因
黄伟	其他应收款	实际控制人	171,451,186.55	往来款
巨茂机电	其他应收款	实际控制人控股 的其他企业	50,000.00	往来款
林炎峰	其他应付款	公司董事	500,000.00	往来款
郑赛聪	其他应付款	林炎峰的配偶	423,263.00	往来款
福州国信中联	其他应付款	全资子公司	2,046,972.22	往来款
黄伟	长期应付款	实际控制人	740,858.30	往来款
谢晓惠	长期应付款	实际控制人配偶	368,705.25	往来款
何晓武	长期应付款	谢晓惠的弟弟	401,884.21	往来款
郑赛聪	长期应付款	林炎峰的配偶	55,616.08	往来款
合计			176,038,485.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关联方往来情况：

公司（个人）名称	科目	关联方类型	金额（万元）	款项性质及原因
黄伟	其他应收款	实际控制人	32,122,629.30	往来款
福州国信中联	其他应付款	全资子公司	3,357,222.22	往来款
郑赛聪	其他应付款	林炎峰的配偶	931,061.00	往来款
黄伟	长期应付款	实际控制人	2,010,938.30	往来款
谢晓惠	长期应付款	实际控制人配偶	1,000,733.25	往来款

何晓武	长期应付款	谢晓惠的弟弟	1,090,840.21	往来款
郑赛聪	长期应付款	林炎峰的配偶	165,110.26	往来款
合计			40,678,534.54	

报告期初，公司财务情况缺乏规范，存在金额较大的关联方资金拆借，2013年度、2014年度关联方往来款余额分别为4,067.85万元和17,603.85万元，该期间公司100%股权均由黄伟夫妇直接或间接持有，因此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个人利益的行为。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不断增长，对财务规范的需求极大提高，管理层也愈发认识到财务规范的重要性。因此，公司认真梳理了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加强了关联交易管理，进行关联交易清理，2015年5月末，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下降为140.62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关联方往来已全部清理，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继续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严格执行关联方交易制度，建立现代化的财务管理体系。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经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区分合理，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

（三）对关联交易决策与程序的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利和程序作了明确规定。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

资源。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的，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三）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所涉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可以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关联股东无权就该事项进行表决；（四）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五）关联股东违反本章程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六）股东大会对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属于本章程规定普通决议事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属于本章程规定特别决议事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公司制定了《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办法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内容包括：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等。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已制定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并切实履行了相关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

（四）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规定

为规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情况，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公司章程》等文件对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作了明确规定。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擅自批准发生的控股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占用，均视为严重违规行为，董事会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严肃处理。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委托贷款；（三）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四）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五）偿还债务；（六）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的其他占用方式。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

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防范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防范资金占用等事项作出承诺书，部分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不存在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6月16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2015）闽联评字A-100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截至2015年5月31日，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为17,244.76万元，评估值为17,415.94万元，增值额为171.18万元，增值率为0.9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按照股权比例派发现金红利，共计派发730.78万元，其余尚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现金红利（含税）
1	黄伟	15,666.50	92.16%	673.49
2	谢晓惠	1,333.50	7.84%	57.29
			100.00%	730.78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报告期内尚未制定相关政策。公司计划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工作完成后完成相关制度制定。在未制定新政策之前，暂按原股利分配政策执行。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喜相逢（厦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详见第一节“五、公司参控股企业情况”。厦门喜相逢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总资产	21,323,511.44
净资产	-17,848.18
项目	2015年1月至5月
营业收入	5,523,709.11
净利润	122,637.75

（二）国信中联（福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详见第一节“五、公司参控股企业情况”。福州国信中联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总资产	11,324,057.22
净资产	8,174,548.3
项目	2015年1月至5月
营业收入	1,270,692.74
净利润	75,410.29

（二）陕西喜相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详见第一节“五、公司参控股企业情况”。陕西喜相逢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总资产	0.00
净资产	0.00
项目	2015年1月至5月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0

十三、风险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

对于融资租赁行业，目前国家实行区别监管政策，具体包括由银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由商务部监管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是商务部批准成立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之一。2004年以来，商务部陆续下发了《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监管办法。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格局和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二）行业监管变化的风险

公司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第十三批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性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同时公司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受到福建省交通管理局的监督管理。未来，对于公司所处的租赁行业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的要求 and 更严格的监管措施。如果公司出现违反租赁行业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业务操作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现代租赁业务，尤其是融资租赁业务作为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和交易方式，既是资本密集型，更是智力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涉及金融、会计、保险、法律等专业知识，并且业务操作流程复杂，每一操作步骤一旦有所疏忽均可能造成公司损失，因此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和高度责任心。目前，公司虽然已拥有较为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但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范围的扩张，人才短缺或会给公司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四）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高速增长，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和董事会成员结构，优化了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才以适应公司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五）法律纠纷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无论是经营性租赁业务，还是融资性租赁业务，在租赁期间，车辆的所有权均属于企业，该期间租赁车辆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或交通事故，虽然根据《侵权责任法》规定，“在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如果责任界定不清，公司或面临一系列行政处罚、法律纠纷或诉讼，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同时，在公司追偿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责任人的时候，由于存在经济利益，无法保证责任人能够及时配合公司工作，或产生法律纠纷，若公司通过调解、仲裁或诉讼等司法程序解决相应纠纷，公司有可能面临较长的时间周期，以及一定的人力、物力成本，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六）车辆失控的风险

公司汽车租赁服务的实施载体是公司购置的汽车，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汽车失控的情况，主要包括客户使用真实身份租车，由于经营情况或个人经济情况恶化，将车辆抵押或转租给第三方；客户恶意租车，其目的就是骗取租赁车辆后非法倒卖、抵押牟利；或客户租赁汽车被盗等。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将立即启动风控措施，及时终止租赁合同，追踪相应车辆，通过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方式向客户进行追偿。但是，相关过程将耗时不定，无法保证能够完全回收公司损失，因此车辆失控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或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风险。

（七）承租人违约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自然人，数量较大，地域分散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征信体系发展滞后，无法准确获取个人信用记录，因此存在客户违约风险。虽然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建立了严格的审批流程和风控措施，对已承租人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用车状况、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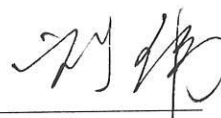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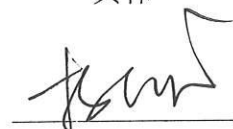
黄伟



滕用庄



刘伟



杨惠琼



叶富伟



林炎峰



潘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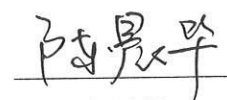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邱国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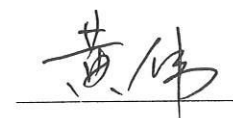


杨佳斌



陈晨华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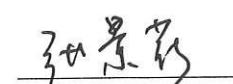
黄伟



叶富伟



林炎峰



张景花



潘秋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何春梅

项目经办人员：



唐利华



杨艳芬



廉晶




孙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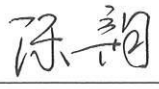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说明书，确认本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并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本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林晖


郭睿峥


陈韵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晖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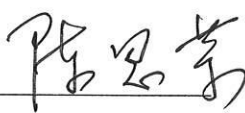


2015年9月10日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说明书，确认本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本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庆瑜
陈思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9 月 10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本说明书，确认本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公司在本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



王韵




陈钧

法定代表人：




商光太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 月/0 日

第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公司股票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1、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16号君临东城3幢一层07店面

电话：0591-86129153

传真：0591-86129153

联系人：潘秋

2、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外大街168号

电话：0591-86129153

传真：010-88576800

联系人：孙权